

芜湖泰和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QILU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四年八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于2014年4月22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控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未来随着公司的发展和经营规模扩大，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要求。因此，在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内部治理风险。

（二）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单一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季度来自第一大客户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9.23%、45.89%和29.73%。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对该客户的销售比例呈下降趋势，但是短期内公司对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具有一定的依赖性。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对于公司的议价能力存在一定不利影响。

（三）供应商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供应商集中度较高。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季度公司向第一大供应商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3.51%、50.58%、49.53%。公司存在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四）公司房产未取得相关权利证书的风险

公司共有两幢房产，分别为1#厂房和2#厂房，其中2#厂房尚未取得房产相关的权利证书。该厂房坐落于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山南路678号，公司已取得该项房产所在土地的权属证书，证书号为芜集用（2008）第018号土地使用权证书，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2#厂房目前正在办理房屋产权相关手续。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证明，表示“上述房屋不存在被处罚或被拆除的风险，房屋相关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公司存在生产经营使用的房屋未取得房产证的风险。

（五）流动性不足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在扩大经营规模增加收入后不断偿还股东借款；同时公司销

售规模迅速扩大，为了应对已签合同而大量采购原材料；加之，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较宽松，应收账款回款期较长，造成经营性现金流入减少。综上，报告期内 2012 年、2013 年经营性现金流为负数，存在一定风险。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精密不锈钢带、不锈钢螺帽、黄铜螺帽等配件，其生产商之间的竞争也较为激烈，导致其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公司主要原材料成本占项目成本的比例一直在 80%以上，原材料价格的变动，会带来企业成本和利润波动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4
释 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股票挂牌情况	8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10
四、公司股东情况	11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2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6
七、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8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1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1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与服务	21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22
三、关键资源要素	24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33
五、公司商业模式	38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4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0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0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51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53
四、公司的独立性	54
五、同业竞争情况	56

六、公司最近二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5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8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60
一、最近两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60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67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91
四、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01
五、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110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16
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16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20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120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22
十一、历次评估情况	122
十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因素	12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25
第六节 附件	131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股份公司、公司、泰和管业	指	芜湖泰和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泰和有限	指	芜湖泰和管业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芜湖泰和管业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芜湖泰和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芜湖泰和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芜湖泰和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部门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章程	指	《芜湖泰和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齐鲁证券	指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沛德权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华沛德权律师事务所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熔点	指	熔点是晶体将其物态由固态转变(熔化)为液态的过程中固液共存状态的温度。
气密性	指	气密性是指装置盛装气体时的密封性,即装置是

		否漏气, 装置不漏气, 则气密性良好, 装置漏气, 则气密性不好。
Mpa	指	兆帕斯卡, 是一种压强单位。
ODM	指	企业自主设计和开发产品的结构、外观、工艺, 品牌商下单后进入生产, 产品以客户的品牌出售

说明: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单项数字相加之和存在差异, 系计算中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芜湖泰和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UHU TAIHE PIPEINDUSTRIAL CO., LTD.

法定代表人：汪贤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7年1月19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4年4月22日

注册资本：1500万元

住所：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山南路678号

经营范围：不锈钢波纹软管、波纹补偿器、机电产品设备、五金产品生产和销售；机械加工及销售

所属行业：C33金属制品业（依据为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C3359其他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依据为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主营业务：不锈钢波纹软管的生产与销售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刘进

电话：0553-2246766

传真：0533-2243709

邮编：241002

电子邮箱：taihe@whthgy.com

互联网网址：www.whthgy.com

组织机构代码：79811082-2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831137

股票简称：泰和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5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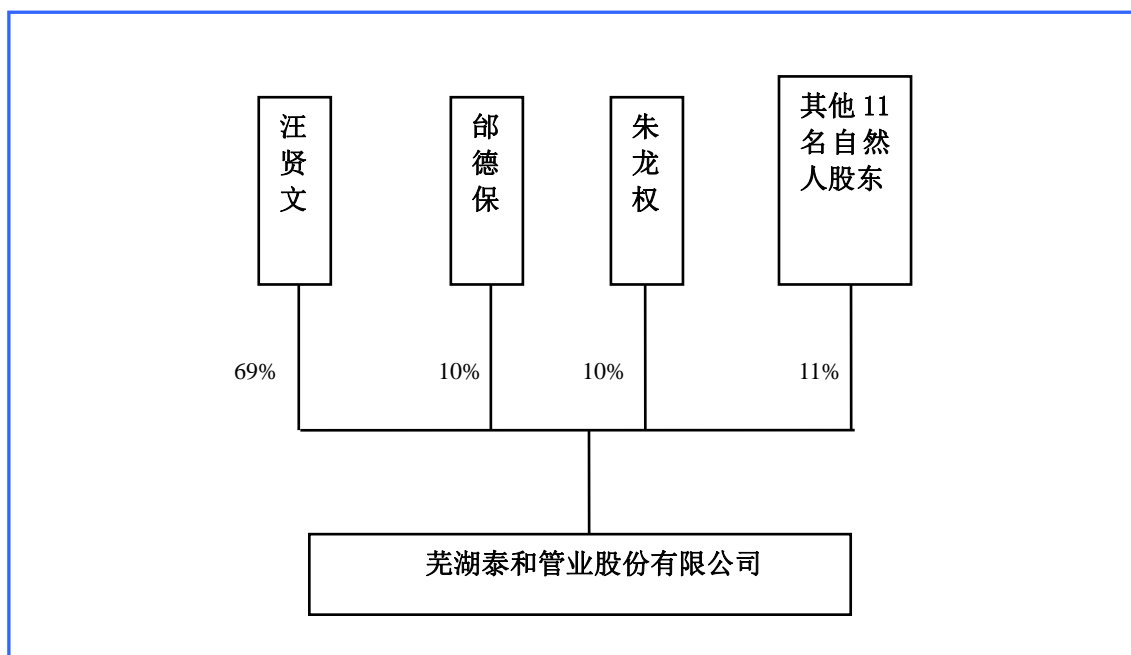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十八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150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其中发起人持有 1500 万股，占公司发行的普通股总数的 100%。”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无可以公开转让的股票。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公司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股）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汪贤文	10,350,000	69.00	净资产
2	邵德保	1,500,000	10.00	净资产
3	朱龙权	1,500,000	10.00	净资产
4	周起能	200,000	1.33	净资产
5	陶光明	200,000	1.33	净资产
6	陶绍南	200,000	1.33	净资产
7	刘进	150,000	1.00	净资产
8	恽元兵	150,000	1.00	净资产
9	向文明	150,000	1.00	净资产
10	王嵘	150,000	1.00	净资产
11	姜峰	150,000	1.00	净资产
12	陈贤华	100,000	0.67	净资产
13	王策喜	100,000	0.67	净资产
14	恽奎平	100,000	0.67	净资产
合计	-	15,000,000	100.00	-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动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汪贤文先生，持有1035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股本比例为69%。汪贤文先生是公司的创始人，报告期内始终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自公司设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和总经理，是公司经营管理层的领导核心，汪贤文先生能够对公司的经营决策等重大事项产生重大影响，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行为，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汪贤文，男，1964年8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取得本科学历。1987年7月至2004年9月在南京晨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作，担任高工、设计室主任；2004年10月至2006年12月在宁波圣字管业科技有限公司工作，担任总工、副总；2007年1月有限公司设立后，一直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目前担任股份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万股)	出资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及 其他争议事项
1	汪贤文	1035.00	69.00	自然人	否
2	邵德保	150.00	10.00	自然人	否
3	朱龙权	150.00	10.00	自然人	否
4	周起能	20.00	1.33	自然人	否
5	陶光明	20.00	1.33	自然人	否
6	陶绍南	20.00	1.33	自然人	否
7	刘进	15.00	1.00	自然人	否
8	恽元兵	15.00	1.00	自然人	否
9	向文明	15.00	1.00	自然人	否
10	姜峰	15.00	1.00	自然人	否

（四）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中，陶绍南系汪贤文之外甥，邵德保系陶光明之表兄。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有限公司成立

2007年1月19日，汪贤文、邵德保、朱龙权、陶桂花出资成立芜湖泰和管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其中汪贤文出资78万元，朱龙权出资74.1万元，邵德保出资74.1万元，陶桂花出资73.8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07年1月18日，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新中天验报字（2007）第004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1月18日，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已缴纳。

公司设立时的出资为出资人的个人积蓄，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况。

2007年1月19日，芜湖泰和管业有限公司成立，并取得注册号为340201210491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法定代表人为汪贤文；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实收资本为300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不锈钢波纹软管、波纹补偿器、机电产品设备、五金产品生产和销售；机械加工及销售。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有限公司设立时出资来源为出资人的个人积蓄，属于个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出资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况，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汪贤文	78.00	26.00	货币
2	朱龙权	74.10	24.70	货币
3	邵德保	74.10	24.70	货币
4	陶桂花	73.80	24.60	货币
合计	-	300.00	100.00	-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3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陶桂花将其出资额73.8万元中的24万元转让给汪贤文，24.9万元转让给邵德保，24.9万元转让给朱龙权。同日，陶桂花与汪贤文、朱龙权、邵德保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9年3月17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汪贤文	102.00	34.00	货币
2	邵德保	99.00	33.00	货币
3	朱龙权	99.00	33.00	货币
合计	-	300.00	100.00	-

（三）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和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9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汪贤文出资2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同时股东邵德保将出资额49万元转让给汪贤文，朱龙权将出资额49万元转让给汪贤文。

2013年9月23日，邵德保、朱龙权与汪贤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3年9月23日，芜湖市凯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凯帆验N【2013】773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9月23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00万元。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出资人的个人积蓄，出资人的增资为真实的投资，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况。

2013年9月24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汪贤文	400.00	80.00	货币
2	邵德保	50.00	10.00	货币
3	朱龙权	50.00	10.00	货币
合计	-	500.00	100.00	-

（四）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3年12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变更为1500万元，本次增资1000万元的出资情况如下：汪贤文出资635万元、朱龙权出资100万元、邵德保出资100万元，新股东周起能出资20万元、陶光明出资20万元、陶绍南出资20万元、刘进出资15万元、恽元兵出资15万元、陈贤华出资10万元、王策喜出资10万元、恽奎平出资10万元、向文明出资15万元、王嵘出资15万元、姜峰出资15万元。

2013年12月30日，芜湖市凯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凯帆验N【2013】102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12月30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

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出资人的个人积蓄，出资人的增资为真实的投资，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况。

2013 年 12 月 30 日，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汪贤文	1035.00	69.00	货币
2	邵德保	150.00	10.00	货币
3	朱龙权	150.00	10.00	货币
4	周起能	20.00	1.33	货币
5	陶光明	20.00	1.33	货币
6	陶绍南	20.00	1.33	货币
7	刘进	15.00	1.00	货币
8	恽元兵	15.00	1.00	货币
9	向文明	15.00	1.00	货币
10	王嵘	15.00	1.00	货币
11	姜峰	15.00	1.00	货币
12	陈贤华	10.00	0.67	货币
13	王策喜	10.00	0.67	货币
14	恽奎平	10.00	0.67	货币
合计	-	1500.00	100.00	-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2013年有限公司两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出资人的个人积蓄，资金来源合法；出资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况，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五）股份公司设立

2013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以2013年12月31日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基准日的议案。

2014年3月15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审字【2014】34010019号《审计报告》，根据《审计报告》有限公司在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值为1810.04万元。

2014年3月17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中铭评报字[2014]第9005号《评估报告》，基准日为2013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账面净资

产为1948.18万元。

2014年3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债权债务由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承继，同意以201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1810.04万元按1:0.83的折股比例共折合股本1500万股，每股1元，股本共1500万元，净资产1810.04万元与股本1500万元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4月3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4】34010003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12月31日，股份公司出资已到位，股本为人民币1500万元。

2014年4月3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股份公司的14位发起人均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汪贤文、邵德保、周起能、陶光明、刘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朱龙权、姜峰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2014年4月3日，公司职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雪梅为公司职工监事。

2014年4月22日，公司在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注册号为34020000003196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万股）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汪贤文	1035.00	69.00	净资产
2	邵德保	150.00	10.00	净资产
3	朱龙权	150.00	10.00	净资产
4	周起能	20.00	1.33	净资产
5	陶光明	20.00	1.33	净资产
6	陶绍南	20.00	1.33	净资产
7	刘进	15.00	1.00	净资产
8	恽元兵	15.00	1.00	净资产
9	向文明	15.00	1.00	净资产
10	王嵘	15.00	1.00	净资产
11	姜峰	15.00	1.00	净资产
12	陈贤华	10.00	0.67	净资产
13	王策喜	10.00	0.67	净资产
14	恽奎平	10.00	0.67	净资产

合计	-	1500.00	100.00	-
----	---	---------	--------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1、汪贤文，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邵德保，男，1973年3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3年7月毕业于芜湖县卫生学校医士专业，取得中专学历。1993年8月至2011年7月在芜湖县石碓采石二厂工作，历任办事员、厂长；2011年8月至今在青阳九华五金矿产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总经理。目前担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3、周起能，男，1980年1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0年7月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汉语言专业，取得大专学历。2000年8月至2004年1月在长沙美哈佛咨询论证有限公司任审核员；2004年2月至2006年1月在温州鑫田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06年2月至2008年1月在宁波圣字管业科技有限公司任品质管理部经理；2008年2月至2014年3月在有限公司任生产部部长、技术质量部部长。目前担任股份公司的董事及技术质量部部长，任期三年。

4、陶光明，男，1985年10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毕业于安庆师范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取得本科学历。2007年8月至2008年8月在火龙岗中学任教师；2008年9月至2014年3月在有限公司历任技术质量部部长、生产部部长。目前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生产部部长，任期三年。

5、刘进，男，1977年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7月毕业于安徽机电学院工业自动化专业，取得专科学历；2006年10月毕业于安徽大学法律专业，取得本科学历。1997年8月至2003年10月在芜湖市有色金属压延厂工作，历任办事员、办公室主任；2003年11月至2012年2月在芜湖双源管业有限公司任企管科科长；2012年3月至2014年3月在有限公司任综合管理部部长。目前担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综合管理部部长、采购部部长，任期三年。

董事任期为2014年4月3日至2017年4月2日。

（二）监事基本情况

1、姜峰，男，1963年6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5

年7月毕业于安徽工学院（现合肥工大）机械系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取得本科学历。1985年8月至1997年1月在芜湖冶炼厂工作，历任技术员、分厂技术科长、设备处副处长；1997年2月至1999年12月在芜湖电工材料厂任厂长兼法定代表人；2000年1月至2004年7月在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生产经营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总经理助理；2004年7月至今在安徽银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裁。目前担任股份公司的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朱龙权，男，1963年4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0年1月至1995年10月自谋职业，主要从事装潢工作；1995年11月至2009年10月在芜湖麻浦塑料厂工作，曾任厂长职务；2009年11月至今在芜湖纳斯达克商务酒店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任芜湖皖浙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目前担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刘雪梅，女，1984年6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年7月毕业于芜湖信息技术职业学院商务英语专业，取得大专学历。2008年4月至2014年3月在有限公司担任销售内勤主管职务。目前担任股份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监事任期为2014年4月3日至2017年4月2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汪贤文，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刘进，综合管理部部长、采购部部长、董事会秘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3、陶绍南，男，1982年4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7月毕业于淮北职业技术学院临床医学专业。2006年2月至2007年2月在芜湖勤慧科技有限公司任统计职务；2007年3月至2008年10月在广州金域检验有限公司任业务员；2008年11月至2014年3月在有限公司任销售部部长。目前担任股份公司的销售部部长、市场服务部部长，任期三年。

4、周起能，技术质量部部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5、陶光明，生产部部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6、徐彬兵，男，1974年9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7月毕业于华东船舶学院工商会计专业，取得大专学历。1995年9月至2007年3月在国营芜湖造船厂任会计；2007年4月至2010年5月在南京蓝昇船舶修造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0年6月至2013年10月在芜湖中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2013年11月至2014年4月在有限公司担任会计。目前担任股份公司的财务负责人。

高管任期为2014年4月3日至2017年4月2日。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414.03	2,593.38	2,182.30
负债总计（万元）	535.06	783.34	1,685.9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78.97	1,810.04	496.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78.97	1,810.04	496.39
每股净资产（元）	1.23	1.72	1.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3	1.72	1.55
资产负债率	22.16%	30.21%	77.25%
流动比率（倍）	3.65	2.72	1.12
速动比率（倍）	2.29	1.74	0.9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70	2.36	2.12
存货周转率（次）	0.70	2.77	4.22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08.87	2,045.30	1,338.75
净利润（万元）	68.93	113.65	63.5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8.93	113.65	63.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8.93	110.20	61.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8.93	110.20	61.21
毛利率	26.24%	27.00%	21.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	18.84%	13.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74%	18.27%	13.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32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32	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02	-112.66	-429.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	-0.32	-1.43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玮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联系电话：（010）59013933

传真：（010）59013919

项目小组负责人：王旭

项目组成员：王亮、戴力鹏、张武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华沛德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永福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12号昆泰国际大厦1008室

联系电话：（010）51289298

传真：（010）51289296

经办律师：张永福、温秀琴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杨剑涛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联系电话：（010）88219191

传真：（010）88210558

经办会计师：何晖、陈西洋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黄世新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桥南科学城星火路1号昌宁大厦8E

联系电话：（010）52262532

传真：（010）52262532

经办注册评估师：戴世中、李自金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电话：（010）63889512

邮编：1000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与服务

(一)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专业从事生产和销售不锈钢波纹软管的生产型企业。公司是国家标准 GB/T26002-2010《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软管及管件》和行业标准 CJ/T 197-2010《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的主要起草单位之一。公司为天然气、太阳能及燃气器具等行业领域的客户提供燃气用、水用不锈钢波纹软管产品。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3 月份，公司经审计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351,037.01 元、20,441,960.71 元、7,088,708.27 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99.73%、99.95%、100.00%，主营业务明确。

(二) 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公司所提供的产品主要包括燃气用、水用不锈钢波纹软管两大类。


1、燃气用不锈钢波纹软管

公司主要产品燃气用不锈钢波纹软管产品，包括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管 and 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管，产品符合 GB/T 26002-2010《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管及其管件》、CJ/T 197-2010《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管及其管件》的规定。

产品系列	产品优势	用途
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管 	1、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能够适用于埋墙、暗敷、明装等多种安装方式； 2、耐腐蚀性强，确保安全使用寿命超过 50 年； 3、具有补偿性，避免因地震或建筑物沉降而造成的燃气泄露现象； 4、弯曲容易，能在硬管无法弯曲通过的环境下自由通过； 5、先装修后铺设管道成为可能，适合已装修用户改造管路。	室内燃气管道敷设、燃气用具连接，传统燃气用胶管和镀锌管的替代管材。
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管 	1、采用不锈钢 304 材质，抗老化、耐腐蚀； 2、耐高温，承高压，防虫蛀鼠咬，防锐利物割破； 3、螺纹连接不脱落。	
典型应用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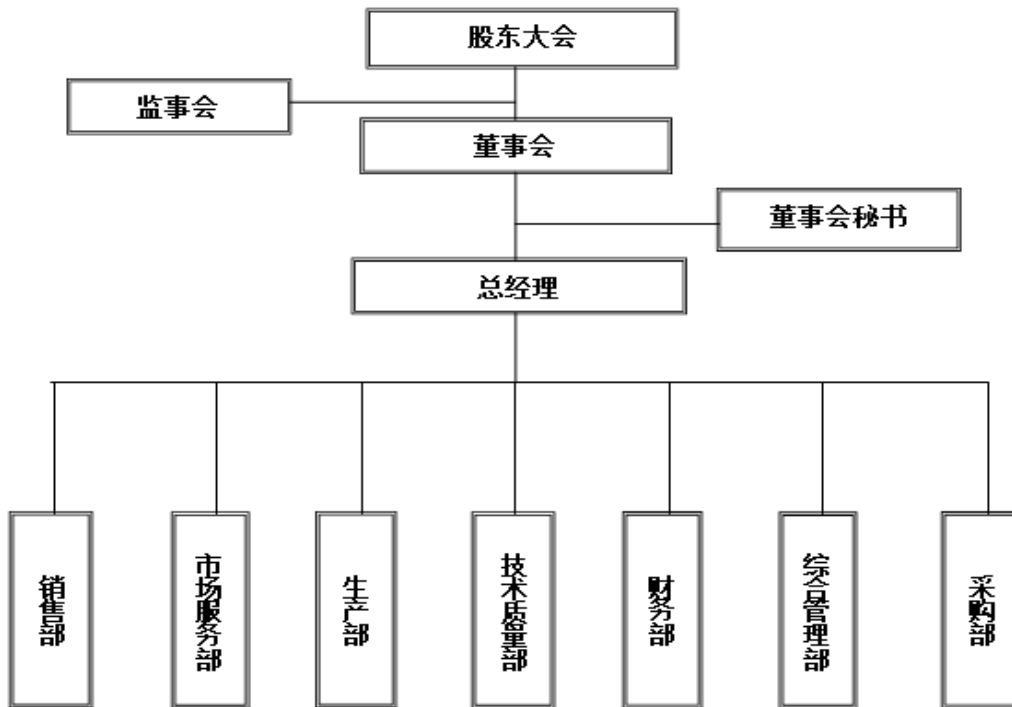


2、水用不锈钢波纹软管

产品系列	产品优势	用途
水用不锈钢波纹管 	1、使用寿命长，不锈钢材质耐腐蚀，持续使用时间 50 年以上； 2、卫生无污染，可作为引用水管道； 3、耐高温，可承受 150 摄氏度以内的温度； 4、耐高压，可承受 2.0Mpa 的水压	用于室内给水管道连接，如卫浴、厨卫等给水管路。
典型应用领域		
热水器、太阳能热水器连接管、空调连接管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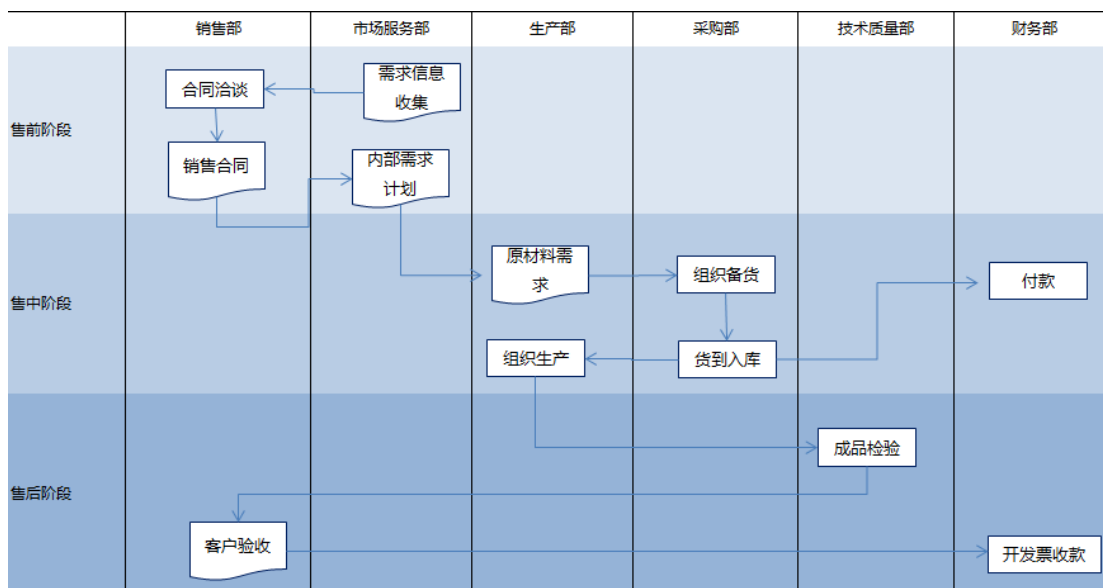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为：

- 1、市场服务部获知目标客户项目需求信息；
- 2、销售人员根据项目需求信息进行实地洽谈、标书制作，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
- 3、市场服务部根据销售订单，制定内部需求计划；
- 4、生产部根据内部需求计划，制定生产计划、采购需求；
- 5、采购部根据采购需求进行备货；
- 6、原材料到货后，生产部组织生产，技术质量部负责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以及产成品的检验；
- 7、客户验收产品，财务进行财务决算。

具体图示如下：



三、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产品与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不锈钢软管气密性无水检测技术

不锈钢软管气密性无水检测技术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不锈钢软管气密性检测技术。该技术利用标样与试样气压变动对比计算，对软管产品进行检测，与传统的水检测相比，无水检测技术在检测方面速率提高了5倍以上，减少了产品在线流转过过程的烘干环节，并且大幅提高产品气密性检测的精确度。

2、出墙组合开关

出墙组合开关是公司自主设计的适用于不锈钢波纹软管的进出墙的附件。出墙组合开关能够解决燃气管道可暗埋，同时规避了直接出墙的技术问题。



3、平口器

平口器是公司自主设计，并获得实用新型专利的适用于不锈钢波纹软管的用于不锈钢波纹软管的现场安装的工具，与传统平口器相比，在使用效率上得到有

效的保障下，重量降低了 3 倍，使得使用成本大大降低。平口模具可以更换拆卸，较之于传统平口器在使用中如果模口损坏，整套工具报废，而现有平口器可以直接更换，大大降低了使用成本，同时提高了操作人员在作业过程中的效率。

4、无环焊缝灶具管

公司自主设计的无环焊缝灶具管，通过灶具管与自主设计的法兰扣组接直接生成法兰面，与传统燃气灶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的采用氩弧焊环向焊接与管材相连工艺相比，减少了生产工序，降低了生产成本，避免了管材在焊接过程中由于高温对材质的损伤，确保和提高了产品的使用性能。

5、固熔热处理

公司将将不锈钢管材加热至接近其熔点 1200℃ 的状态，去除不锈钢管材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应力，还原管材的原子序列，从而保证管材在长期流体介质的压力下气密性的稳定，提高管材的耐腐蚀性和使用寿命。

(二) 无形资产情况

1、无形资产使用情况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账面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无形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出让	853,824.00	123,804.48	730,019.52
合计		853,824.00	123,804.48	730,019.52

公司共拥有一宗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	座落	地类 (用途)	使用权面积 (m ²)	使用权 类型	终止日期	是否 抵押
1	芜集用(2008)第 018 号	弋江区鲁港街道办事处龙华村	工业	8456.00	集流	2057 年 1 月 31 日	否

注：根据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明，公司土地座落弋江区鲁港街道办事处龙华村与公司住址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山南路 678 号系同一地址，存在差异系园区道路及门牌号的调整所致。

2000 年，国土资源部颁布国土资函[2000]170 号《关于芜湖市农民集体所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试点方案的批复》，规定芜湖市为国土资源部首批集体建设用地流转试点城市。2000 年 2 月 29 日，芜湖市国土局发布《芜湖市农民集体所

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管理办法（试行）》（芜市办[2000]3号）及《芜湖市农民集体所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实施细则》。从2006年2月起，芜湖市流转试点领导小组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决定在全市开展集体建设用地流转工作。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芜湖市为农民集体所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试点地区。公司已经取得集体土地使用权的权属证书，公司拥有的集体土地使用权合法合规。

2、知识产权

（1）实用新型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12项实用新型专利权，无潜在纠纷。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1	可埋式金属软管用出墙接头	ZL201120508415.1	2011.12.08	有限公司	2012.07.25
2	波纹管气密封性检测装置用检测夹具	ZL201120508422.1	2011.12.08	有限公司	2012.07.25
3	波纹管气密封性检测装置用检测夹具	ZL201120509395.X	2011.12.08	有限公司	2012.07.25
4	可埋式金属软管用开关阀门的安装结构	ZL201120508414.7	2011.12.08	有限公司	2012.07.25
5	电热水器用波纹管防触电接头	ZL201220375979.7	2012.08.01	有限公司	2013.02.13
6	空调用不锈钢波纹管	ZL201220375164.9	2012.08.01	有限公司	2013.02.13
7	波纹管用接头连接结构	ZL201220375350.2	2012.08.01	有限公司	2013.03.13
8	一种防腐蚀波纹管	ZL201220622556.0	2012.11.22	有限公司	2013.05.08
9	一种波纹管平口器	ZL201220622592.7	2012.11.22	有限公司	2013.06.12
10	一种灶具点火器	ZL201220622531.0	2012.11.22	有限公司	2013.06.12
11	一种密封管道插口	ZL201320346357.6	2013.06.18	有限公司	2014.02.12
12	一种带有挂扣的波纹软管	ZL201320346778.9	2013.06.18	有限公司	2014.02.05

注：①实用新型专利，专利期限为10年，自申请日起算。

②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上述专利权人名称由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手续正在办理中,变更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

(2) 外观设计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项外观设计专利权,无潜在纠纷。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1	可埋式金属软管用 出墙接头	ZL201130454061.2	2011.12.02	有限公司	2012.07.04

注:①外观设计专利,专利期限为 10 年,自申请日起算。

公司目前正在办理专利的名称变更手续。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上述专利更名不存在法律障碍。

(3) 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 4 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申请类别	申请号	申请日期	商品/服务列表
1		6	13252913	2013.09.16	中央供热装置用 金属管道;金属 管;金属水管; 管道用金属接 头;管道用金属 加固材料;金属 管道;管道用金 属弯头;金属水 管阀;压缩空气 管用金属配件; 软管用非机械金 属卷轴
2		6	13252975	2013.09.16	
3		6	13397946	2013.10.21	
4		6	13658406	2013.12.03	

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目前处于注册申请中,未获核准。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申请中的商标获准注册后,商标权人名称变更不存在法律障碍。

(三) 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1、业务许可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殊业务许可。

2、公司获得资质与荣誉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2008)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	USA12Q22331ROM	2012.08.01	2015.07.31
2	中燃采购网准入证(波纹补偿器、金属软管)	中燃采购网	0230	2010.04.01	2014.04.01
3	CJ/T 197-2010《燃气用具连接不锈钢波纹软管》(标准主要起草单位)标准编写证书	建设部城镇燃气标准技术归口单位	RQBZ0030	2011.12.1	-
4	GB/T 26002-2010《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软管》(标准主要起草单位)标准编写证书	建设部城镇燃气标准技术归口单位	RQBZ0045	2011.12.1	-
5	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资质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08字02	2008.07.12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4.3.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建筑物	3,223,545.83	64.77%	3,223,545.83	65.19%	1,723,545.83	58.28%
机器设备	1,046,891.90	21.04%	1,015,131.22	20.53%	667,097.03	22.56%
运输设备	469,056.06	9.43%	469,056.06	9.49%	420,338.11	14.21%
电子设备	237,037.31	4.76%	237,037.31	4.79%	146,332.10	4.95%
合计	4,976,531.10	100.00%	4,944,770.42	100.00%	2,957,313.07	100.00%

2、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拥有2幢房产，分别为1#厂房和2#厂房，其中2#厂房尚未取得房产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总层数	规划用途	房屋用途	登记时间	是否抵押
1	芜房地权证 芜弋江区字第 2009015609 号	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汽配路7 号	2291.43	1层	工业	工厂、办公	2009.03. 20	否

注：根据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明，公司房屋座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汽配路7号与公司住址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山南路678号系同一地址，存在差异系园区道路及门牌号的调整所致。

2#厂房目前正在办理房屋产权相关手续。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证明，表示该等房屋“不存在被处罚或被拆除的风险，房屋相关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拥有的房产权属明确，部分房产未办理权属证明。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办理相关房产的权属证明，根据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已出具相关文件，相关厂房房产证的取得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3、主要设备情况

公司与业务相关的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名称	用途	开始使用年月	原值	折旧年限	累计折旧	成新率
2#厂房	产品生产	2013-3-31	1,500,000.00	360	47,499.96	96.83%
1#厂房	产品生产	2008-5-1	1,426,043.37	360	259,749.52	81.79%
小汽车	办公	2007-11-1	206,752.00	48	196,414.56	5.00%
长城旅行车	办公	2012-3-1	97,475.00	48	46,300.56	52.50%
焊接设备	产品生产	2008-7-1	98,000.00	120	52,756.44	46.17%
热处理炉	产品生产	2009-4-1	126,410.26	120	59,044.25	53.29%
牵引机	产品生产	2013-6-1	97,735.04	120	6,963.66	92.87%
电房及开关柜	产品生产	2008-6-1	75,000.00	360	13,656.48	81.79%
退光炉	产品生产	2013-6-1	68,376.07	120	4,871.79	92.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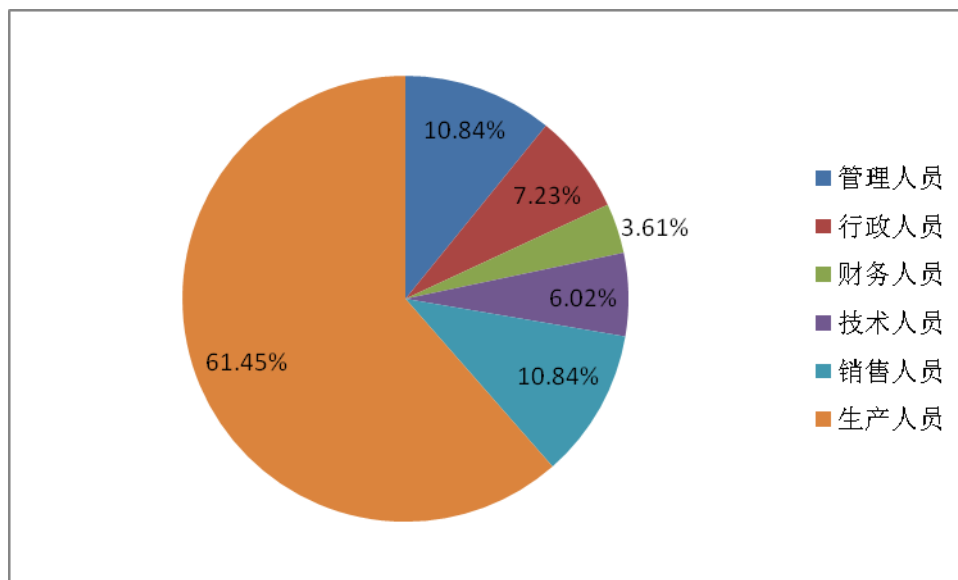
(六) 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3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83人，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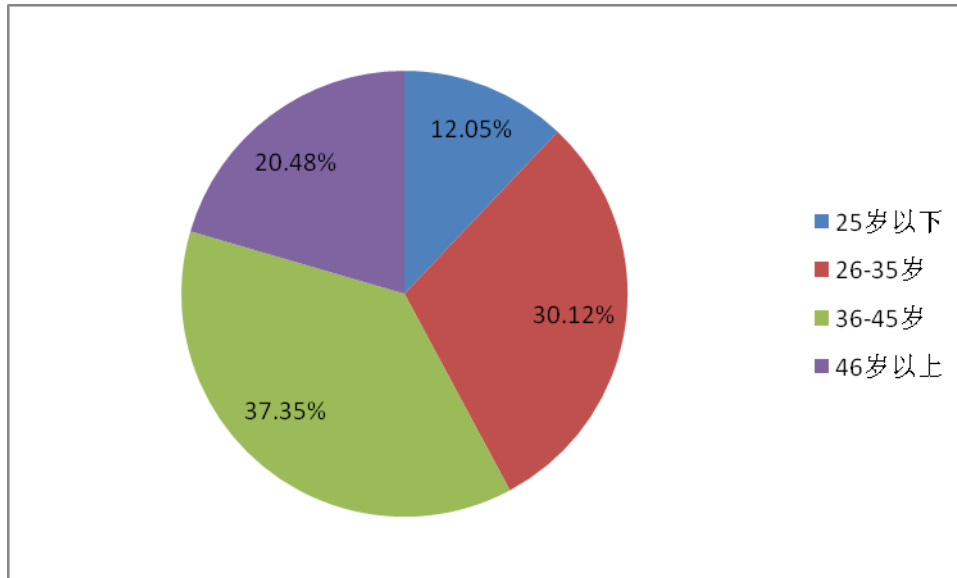
(1) 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9	10.84%
行政人员	6	7.23%
财务人员	3	3.61%
技术人员	5	6.02%
销售人员	9	10.84%
生产人员	51	61.45%
合计	83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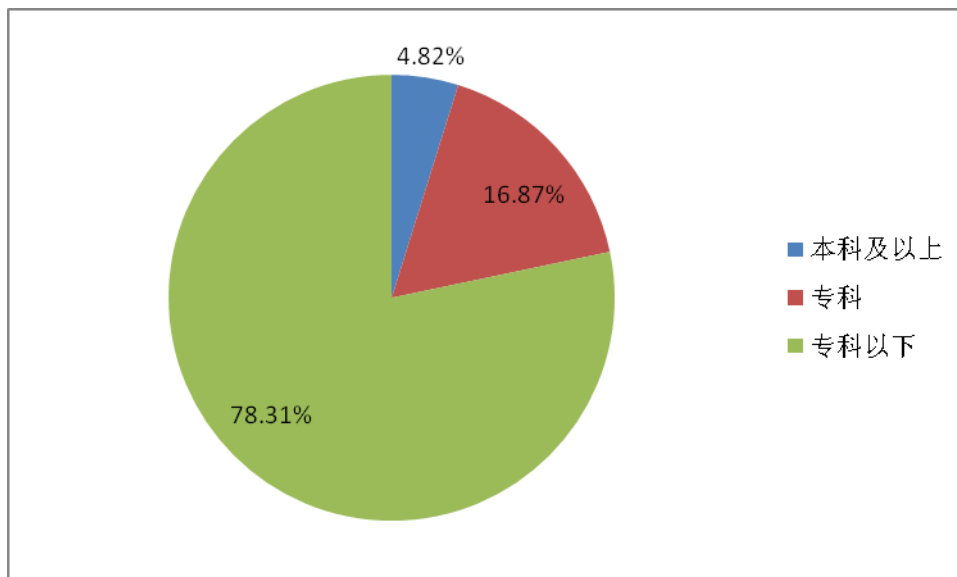
(2) 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25 岁以下	10	12.05%
26-35 岁	25	30.12%
36-45 岁	31	37.35%
46 岁以上	17	20.48%
合计	83	100.00



(3)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本科及以上	4	4.82%
专科	14	16.87%
专科以下	65	78.31%
合计	83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有4名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汪贤文，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王平，男，1963年1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7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锻压工艺及设备专业。1987年9月至1993年10月，供职于航空航天工业部7303厂，担任工程师。1993年11月至1997年1月，供职于四川川釜锅炉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副总。1997年2月至2002年9月，供职于番禺美特包装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经理。2002年10月至2006年9月，供职于广州坤圣家用电器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6年10月至2013年1月，供职于佛山市山湖电器有限公司，担任总工程师。2013年2月至2014年1月，供职于重庆市航嘉杰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4年1月今，供职于芜湖泰和管业有限公司，任技术质量部工程师。

陶光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周起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中王平为2014年重点引进的技术人才，并签订有长期就业协议，其他人员均在公司任职多年，任职情况稳定。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王平于2014年1月加入公司，此前王平就职于重庆市航嘉杰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并担任副总经理职务，从重庆市航嘉杰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离职时，王平未与该单位达成关于保密、竞业限制方面的约定，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亦未与原工作单位达成关于保密、竞业限制方面的约定。公司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其他公司或个人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其他公司或个人在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方面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
汪贤文	1035.00	69.00	否
王平	-	-	-
陶光明	20.00	1.33	否
周起能	20.00	1.33	否
合计	1075.00	71.66	-

3、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研发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	2012年
研发费用	57,965.65	157,851.26	44,650.60
营业收入	7,088,708.27	20,453,037.63	13,387,543.4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0.82%	0.77%	0.33%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收入情况

单位:元

期间	收入类别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
2014年1-3月	水用不锈钢波纹管	2,239,468.68	31.59%
	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管	2,219,901.50	31.32%
	燃气灶具用不锈钢波纹管	2,521,728.34	35.57%
	配件	107,609.75	1.52%
	合计	7,088,708.27	100.00%
2013年	水用不锈钢波纹管	5,273,901.85	25.79%
	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管	6,957,077.13	34.01%
	燃气灶具用不锈钢波纹管	7,782,357.07	38.05%
	配件	428,624.66	2.10%
	合计	20,441,960.71	99.95%
2012年	水用不锈钢波纹管	3,249,268.96	24.27%
	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管	4,322,262.19	32.29%
	燃气灶具用不锈钢波纹管	4,614,665.33	34.47%
	配件	1,164,840.53	8.70%
	合计	13,351,037.01	99.73%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的客户为燃气公司和波纹管软管有应用需求的客户。报告期

内，公司存在对单一客户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销售额占总销售额的比例超过 50%的情况，但报告期内对其销售占比呈下降趋势，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将逐渐消除对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销售依赖。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管与公司第一大客户航天晨光的股东、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客户稳定，销售回款情况良好，与现有客户的交易具有可持续性。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且第一大客户占比较大，公司未来拟在稳固与现有重点客户的合作关系的前提下，坚持进行市场和客户培育，公司目前已通过招投标方式进入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原新奥燃气）的指定供应商目录，同时公司还在积极参与港华燃气有限公司、华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等全国性以及各个地方燃气公司的招投标工作，未来公司将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和新的销售客户，逐步降低客户集中程度。

2014 年 1-3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55,114.20	28.99%
芜湖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32,642.56	7.51%
淮南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14,573.27	4.44%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11,709.40	4.40%
漳州安然燃气有限公司	276,606.84	3.90%
合计	3,490,646.27	49.24%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9,381,305.08	45.89%
芜湖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151,842.44	5.63%
滕州市密友机械有限公司	656,626.41	3.21%
皇明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570,869.74	2.79%
淮南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25,733.43	2.57%
合计	12,286,377.09	60.10%

2012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0,577,460.89	79.23%
芜湖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921,159.67	6.90%
郑州圣龙燃器具安装有限公司	390,580.86	2.93%
信丰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68,315.00	1.26%
淮南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38,910.00	1.04%
合计	12,196,426.42	91.3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投入与能源供应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投入与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主要为精密不锈钢带、不锈钢螺帽、黄铜螺帽等配件,2014 年 1-3 月、2013 年度、2012 年原材料投入占产品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1.17%、86.32%、85.42%。

公司所消耗的能源主要为电力,主要为公司生产部门使用,2014 年 1-3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电费占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86%、2.72%、3.21%。

2、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超过 50%的情况。原材料采购是公司产品质量控制和成本控制的关键环节,因此公司十分注重供应商的选择。公司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钢带,出于产品质量以及价格稳定性的考虑,公司与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建立了较稳定的合作关系。钢带类原材料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公司可以通过市场化的手段选取其他供应商进行采购。同时为了降低供应商集中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原材料市场动态,在现有的供应商基础之上,建立合格的供应商选择制度,储备质量过关、价格优惠的供应商资源,确保主要原材料有两家以上的采购渠道,以降低供应商集中可能带来的采购风险。

2014 年 1-3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供货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供应商	供货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22,780.68	49.53%
慈溪新浦华达五金配件厂	733,022.48	17.95%
南京妙盛不锈钢有限公司	336,965.81	8.25%
余姚市正荣机械配件厂	277,196.67	6.79%
玉环曼普金属制品厂	94,683.25	2.32%
合计	3,464,648.89	84.84%

2013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供货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供应商	供货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8,655,341.03	50.58%
慈溪新浦华达五金配件厂	2,228,368.32	13.02%
无锡泰利诺不锈钢有限公司	1,282,071.54	7.49%
余姚市正荣机械配件厂	1,128,060.21	6.59%
南京妙盛不锈钢有限公司	716,763.60	4.19%
合计	14,010,604.68	81.87%

2012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供货金额与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供应商	供货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414,288.41	43.51%
上海实达精密不锈钢	1,657,221.79	16.33%
余姚市正荣机械配件厂	489,494.73	4.82%
南京万煦贸易有限公司	428,277.78	4.22%
无锡泰利诺不锈钢有限公司	427,468.46	4.21%
合计	7,416,751.17	73.10%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对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并且不存在纠纷情况。

2014年1-3月重大销售合同

单位：元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含税)	履行情况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不锈钢波纹管	1,361,603.53	履行完毕
芜湖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燃气不锈钢波纹管及配件	247,632.00	履行完毕
淮南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燃气不锈钢波纹管及配件	187,972.13	履行完毕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燃气不锈钢波纹管及配件	158,000.00	履行完毕
南宁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燃气不锈钢波纹管及配件	138,814.00	履行完毕

2013 年重大销售合同

单位：元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含税)	履行情况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不锈钢波纹管	2,646,087.00	履行完毕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不锈钢波纹管	2,621,567.00	履行完毕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不锈钢波纹管	2,526,947.00	履行完毕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不锈钢波纹管	1,693,451.16	履行完毕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不锈钢波纹管	1,534,837.93	履行完毕

2012 年重大销售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含税)	履行情况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不锈钢波纹管	4,775,640.00	履行完毕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不锈钢波纹管	3,088,500.00	履行完毕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不锈钢波纹管	3,020,620.00	履行完毕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不锈钢波纹管	1,732,860.00	履行完毕
郑州圣龙燃器具安装有限公司	不锈钢波纹管配件	300,100.00	履行完毕

2014 年 1-3 月重大采购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含税)	履行情况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带	699,000.00	履行完毕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带	582,500.00	履行完毕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带	466,000.00	履行完毕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带	349,500.00	履行完毕
慈溪华达五金厂	铜配件	206,400.00	履行完毕

2013 年重大采购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含税)	履行情况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带	875,000.00	履行完毕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带	815,500.00	履行完毕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带	714,000.00	履行完毕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带	629,100.00	履行完毕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带	600,000.00	履行完毕

2012 年重大采购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含税)	履行情况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带	652,500.00	履行完毕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带	650,000.00	履行完毕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带	494,000.00	履行完毕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带	430,950.00	履行完毕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钢带	399,000.00	履行完毕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 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不锈钢波纹软管制品的细分领域,根据下游客户需求及上游供应商原材料供应的情况,依托自主研发的不锈钢波纹软管生产与检测相关的技术以及公司多年专注于该领域所积累的客户渠道、品牌信誉、项目经验,组织生产技术团队进行生产,通过 ODM 的方式向航天晨光提供不锈钢波纹软管,销售团队通过直接销售的方式(包括实地洽谈、参加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等)向燃气集团、太阳能热水器厂家提供燃气用、水用不锈钢波纹软管产品的方式获取收入、利润及现金流。

(二) 生产模式

公司对于代工业务以及自销业务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生产能力富余的情况下,结合对市场预测,合理储备库存,作为旺季生产能力不足的补充。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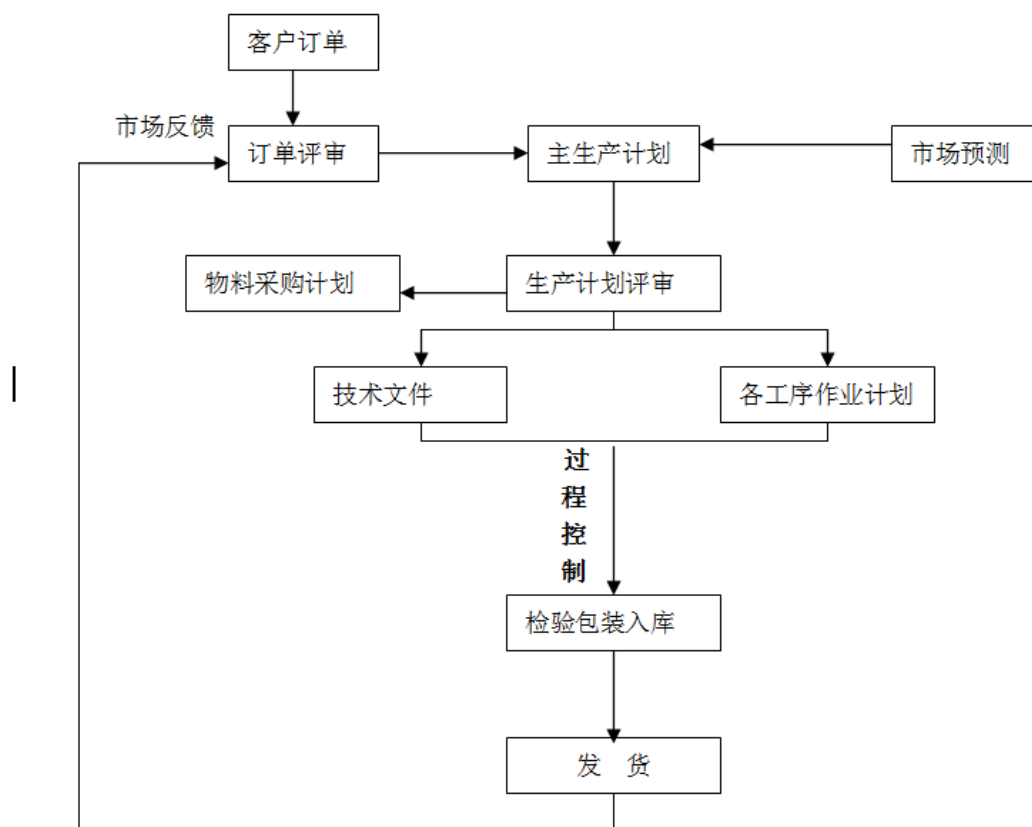
- 1、接到客户订单后,由市场服务部将客户订单转到生产部。
- 2、由生产部组织技术质量部、采购部相关业务人员对订单进行评审,除新品(未生产过的品种)以外,评审交货期、质量要求能否满足。

3、对新品，除评审以上内容外，由技术质量部编写技术文件、检验标准。

4、按照评审后的订单及确定的交货期等信息，生产部编制详细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

5、生产过程中技术质量部依据技术文件对产品的质量进行过程控制。对产成品，技术质量部依据客户要求、国家/行业标准等规范进行成品检验，对检验合格的产品包装入库、发货。

生产流程图如下：



(三) 采购模式

公司在原材料、配件采购过程中，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通过市场化询价，与主要供应商协商价格，降低采购成本。

1、在供应商的选择上，要求其提供材质报告、本行业内历史业绩，以及质量保证措施。

2、采购部组织技术质量部等部门现场考察供应商的生产能力、质量保证措施等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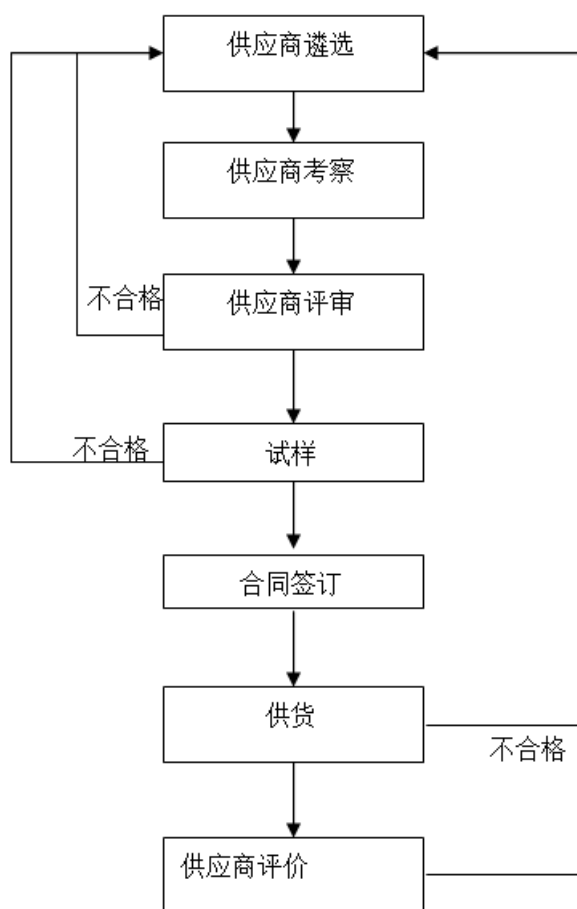
3、达成初步供货意向后，由供应商提供样品，公司组织检验与试制。合格的，转入小试，同时签订长期供货协议，列入供应商名录。不合格的提出改正意见，有供应商改正，再次试样，试样合格的，转入小试，同时签订长期供货协议，

列入供应商名录。

4、主要原材料的供应商保证在两家和两家以上。同时签订采购协议及质量保证协议。协议中约定付款周期，确保供应商稳定供货。

5、每年按质量保证体系由采购组织生产、质量等部门结合供应商的供货及时性、质量状况等因素对供应商进行评价，评价不合格的，重新选择供应商。合格的，续签供货协议。

采购流程如下：



(四) 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具体流程如下：

1、公司参加客户定期举办的采购招标会，以市场服务部牵头，组织技术质量部等相关部门，按照标书要求编制投标书，参与招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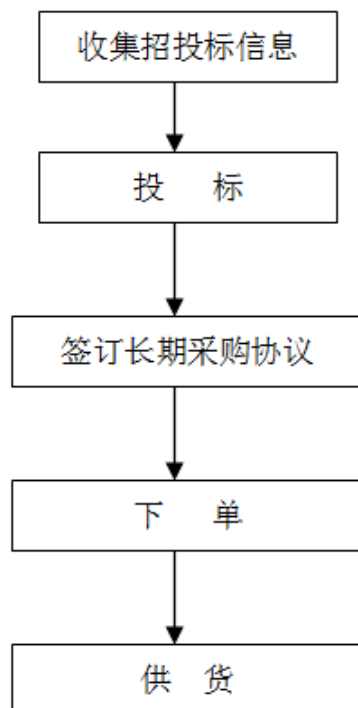
2、根据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供货协议。

3、客户通过网络等形式下单。

4、公司组织生产交货。

5、根据客户的反馈，对产品质量、服务等方面加以持续改进。

销售模式如下：



（五）研发模式

新产品研发流程如下：

1、技术质量部根据市场反馈、客户调研等信息，将收集来的信息加以分析，提出研发课题，报总经理批准，批准后予以立项，编写研发立项书。

2、技术质量部按照立项书要求，组织研发，提出初步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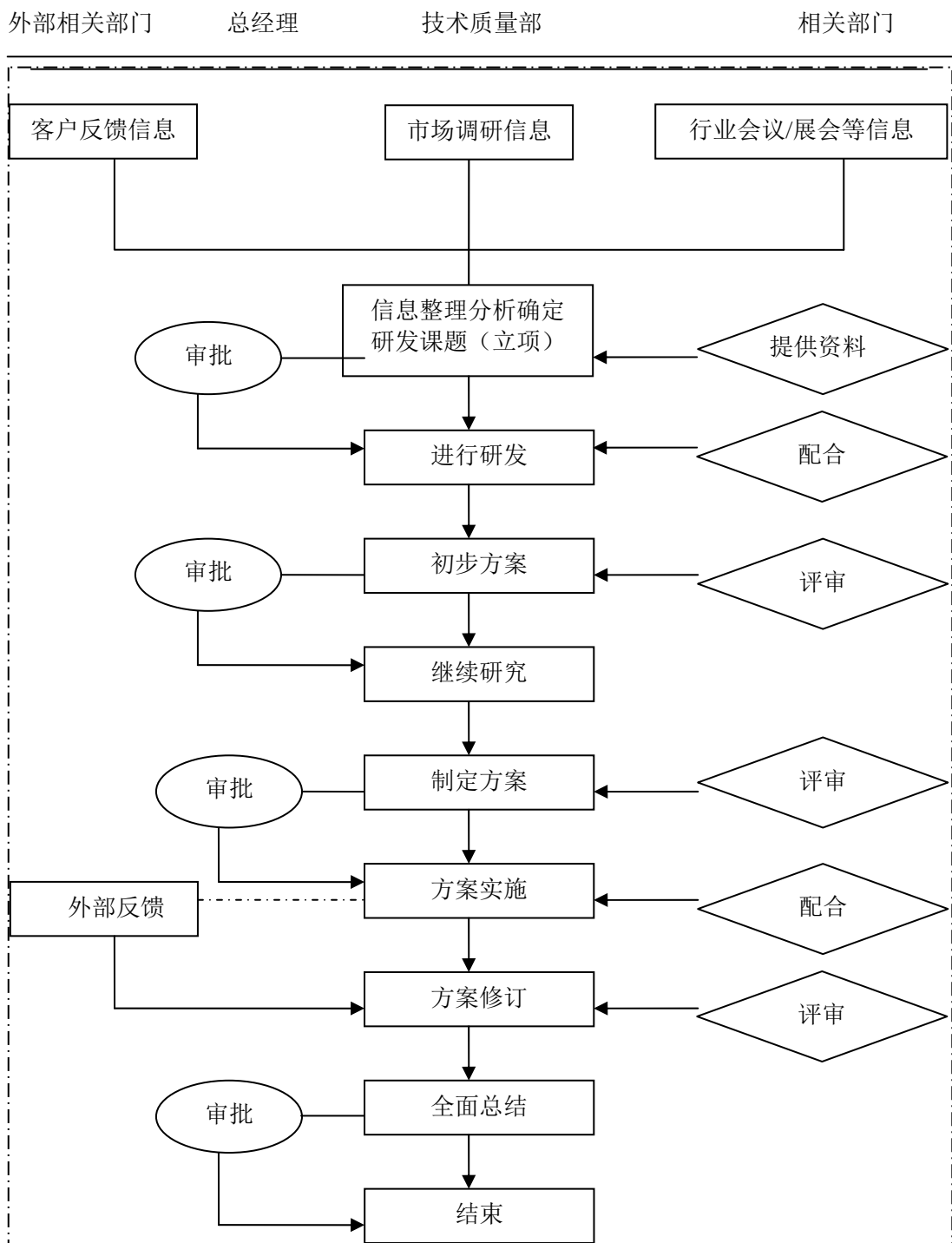
3、技术质量部组织销售、生产、采购等部门对方案进行评审。评审结果交总经理批准。

4、技术质量部根据评审意见，修改方案，提出详细方案，经总经理批准后实施。

5、方案实施后，对实施过程中问题及市场反馈的信息，对方案重新修订。

6、修订的方案再次实施，如无较大问题，则由技术质量部牵头各部门全面总结，编撰总结报告，报总经理批准。否则转入方案修订过程。

研发流程如下：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C33 金属制品业（依据为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C3359 其他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依据为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一)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监管体系

公司隶属制造业，是主要生产燃气用不锈钢波纹软管产品的制造企业，主要受城镇燃气设计、施工监管政策影响以及燃气利用规划政策的影响。具体如下：

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国家发改委：负责天然气、煤制天然气产业政策的制订、提出产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提出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规划重大项目；指导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推动高技术发展，实施技术进步和产业现代化的宏观指导等。

国家能源局：负责能源产业政策的制订、提出产业发展战略和规划。

国家住建部：负责城市燃气室内施工管理和监督，制定《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行业产品标准，组织协调并管理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资质认定工作。

2、行业相关政策

公司主要业务活动应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城市燃气管理办法》、《城镇燃气室内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燃气用具连接用不锈钢波纹软管》行业产品标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3、不锈钢波纹管行业发展概况

(1) 不锈钢波纹管定义

不锈钢波纹管作为一种柔性耐压管件安装于液体输送系统中，用以补偿管道或机器、设备连接端的相互位移，吸收振动能量，能够起到减振、消音等作用，具有柔性好、质量轻、耐腐蚀、抗疲劳、耐高低温等多项特点。

按波纹管的波型不同分类：主要分为两种，一种是环形波纹软管，一种是螺旋形波纹管。

● 螺旋形波纹管

螺旋形波纹管是波纹呈螺旋状排布的管形壳体，在相邻的两波纹之间有一个螺旋升角，所有的波纹都可通过一条螺旋线连接起来。

● 环形波纹管

环形波纹管是波纹呈闭合圆环状的管形壳体，波与波之间由圆环波纹串联而成。环形波纹管由无缝管材或焊接管材加工成形。受加工方式制约，较之螺旋形波纹管，其单管长度通常较短。环形波纹管的优点是弹性好、刚度小。

(2) 行业概况

我国是金属软管的生产和出口大国，其中，在全球销售的金属软管中，绝大部分是从我国生产并出口的，我国已经成为世界主要的金属软管供应商。随着我国工业化步伐的加快，各类金属软管和金属补偿器产品的市场需求仍将保持旺盛的势头；非金属复合软管同样面临更大的市场发展空间，由于各类新型非金属材料的出现，耐高温、耐高压、耐腐蚀的非金属复合管越来越受到市场的青睐。目前，我国自行生产的金属软管，金属补偿器和非金属复合管产品在通用领域已经完全替代进口，尤其在中低端产品市场，几乎能满足各个工业领域的各种需要，但在部分高端市场仍依赖进口。

虽然我国金属软管产业规模较大，但由于技术创新能力偏弱、市场结构过于单一、品牌影响力较弱等因素，许多金属软管生产企业普遍较小。我国目前年不锈钢软管销售额约为 145 亿元，其中适用于工业高端应用穿线不锈钢软管所占比例不足 25%，不仅与国际市场软管产品结构相去甚远，也不能满足国内制造业、建筑业对不锈钢软管日益增长的需求。

2012 年全国不锈钢焊管产量约 87 万吨，无缝管产量约 57 万吨，产量基本保持平稳。按照此种预期，十二五期间我国不锈钢管产量约 700 万吨，而 30% 左右的需求来自于天然气相关产业链，天然气产业链高涨的景气度对行业需求将产生显著的拉动作用。

4、行业周期性、季节性与区域性特点

随着国家“节能减排”规划实施，天然气产业链景气度维持高位，对燃气应用端波纹管需求逐步释放。金属软管特别燃气用金属软管是外部需求周期性不明显。

从区域分布特点来看，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传统金属制品业，行业内企业普片集中在我国中部地区，人力成本较低的三线城市。

公司所处行业不具有明显的季节特点。

(二) 公司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1、上下游产业链分析

（1）上游产业

上游行业的关联性主要体现在成本控制方面，上游供应商主要供不锈钢带、以及软管附件等。

（2）下游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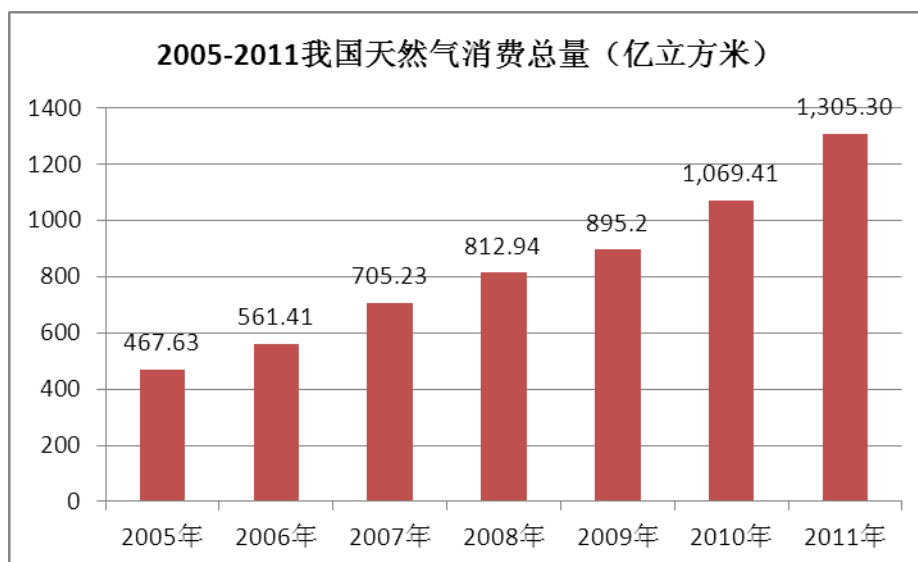
下游行业应用需求主要来自需求来自于天然气、煤制天然气相关产业链，近年来，国家大力发展天然气产业，提倡天然气应用。公司产品外部需求受天然气、煤制天然气相关产业链景气程度的影响。



2、公司主要下游市场需求状况

（1）天然气快速发展，带动民用燃气管业外部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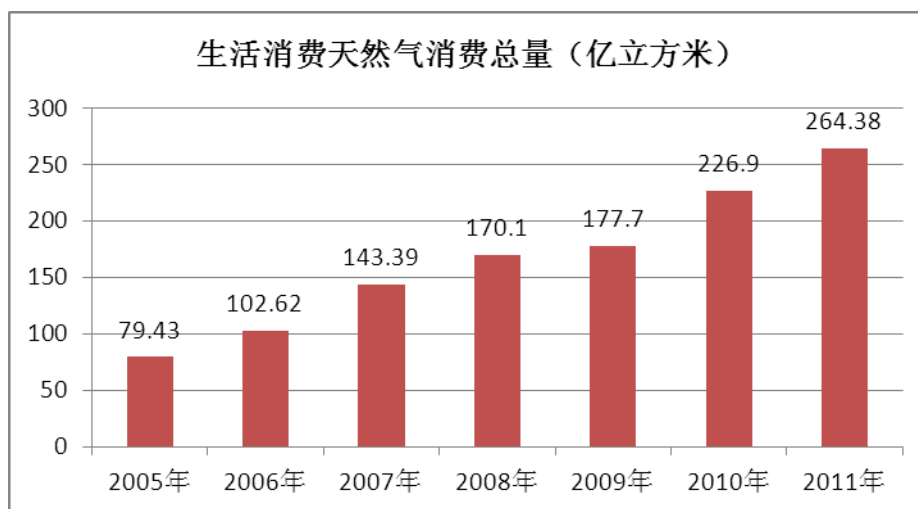
天然气作为一种清洁、高效的化石能源，其开发利用越来越受到世界各国的重视。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温室气体排放量小，便于大规模的输送和应用。根据国际能源署（IEA）的预测，至 2030 年天然气的使用将以每年 2.1% 的速度增长，大于石油 1% 的增速，在能源消耗比重中的比例逐步增大。近年来，受国内天然气需求拉动，我国天然气消费量快速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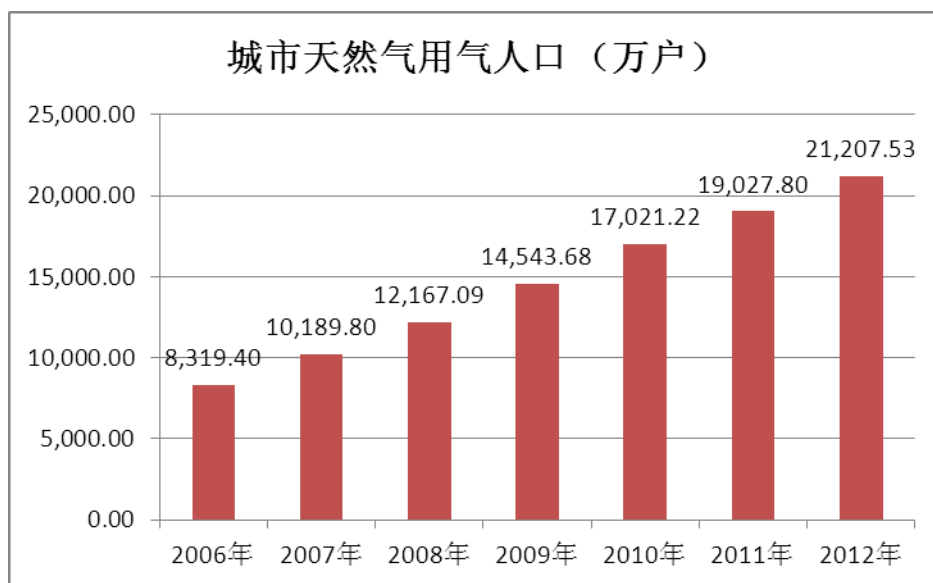
图表 1：2005-2011 我国天然气消费总量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齐鲁证券整理

2013 年，我国已成为世界第三大天然气消费国。2013 年，我国天然气市场继续保持快速发展，表观消费量达到 1676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3.9%，比上年提高 1.4 个百分点。从供给看，天然气保持高产，估计达到 117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8.6%。进口天然气达到 530 亿立方米，同比大增 25%，对外依存度达到 31.6%。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及环保意识的增强，大部分城市对天然气的需求明显增加。居民天然气消费总量以及天然气用气人口数量也在逐年快速增长。



图表 2：生活消费天然气消费总量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齐鲁证券整理



图表 3：城市天然气用气人口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齐鲁证券整理

2014 年，随着大气污染防治方案等环保政策的出台，各地煤改气和油改气项目将继续快速推进，我国天然气市场继续保持快速发展，城市燃气需求量继续保持领涨。

根据我国天然气“十二五”规划，到 2015 年，我国城市和县城天然气用气人口数量约达到 2.5 亿，约占总人口的 18%。

受国家环保政策，天然气相关产业链在未来几年内，将维持较高的景气度。城市用气人口快速增长，燃气用相关灶具、管件行业来自城市用气端外部需求将持续增长。

（2）传统胶皮软管替代需求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燃气耐油胶管长度不得大于 2 米，且至少应每两年更换一次。而耐油橡胶软管作为传统的燃具连接管，在燃气的使用环节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但是，由于橡胶软管使用寿命短，易脱落、老化、鼠咬引发的燃气泄漏、爆燃、爆炸及火灾事故在全国各地时有发生。

不锈钢波纹软管的使用既能满足燃具安装的柔软性要求，又耐腐蚀、耐老化，更能防止鼠咬隐患，大大提高了燃气用户的使用安全性。据不完全统计我国 2013 年燃气灶零售量将达到 1200 万台左右，随着居民用气安全意识的提高，燃气用不锈钢波纹软管来自传统胶皮软管替代需求将进一步扩大。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区域优势

公司所在行业属于传统行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销售渠道在市场竞争中起到较为重要的作用。公司与其所在地周边区域内的多家燃气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区域内销售渠道优势明显，公司能够在巩固区域内优势的基础上，稳健的进行其他区域市场的开拓。

（2）经验优势

公司在该行业发展多年，其核心技术人员均为相关专业学历背景出身、并在该行业从业多年，公司积累了大量的产品生产、产品开发经验，生产技术的丰富经验，使公司能够快速适应新的市场需求变化，使其产品在满足客户需求多样性方面具备优势。

（3）产品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不锈钢波纹软管的研究和生产。公司技术人员作为不锈钢波纹软管国家标准的编制人之一，同时作为不锈钢波纹管新型检测手段和工艺的开创者，有着非常重要的技术优势。公司作为中国燃气不锈钢软管稳定的供应商，产品应用于涉及千家万户公共安全的燃气输送领域，产品的技术和品质在业内形成了良好口碑。

2、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主要依托内源资金和少量的外部融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资金规模的限制，导致公司在开辟新区域市场方面能够投入的资源有限，销售网络覆盖面较窄，限制了公司的发展速度。

3、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主要的产品不锈钢波纹软管目前使用较为成熟、使用范围最广的领域主要是燃气、水用以及一些专用设备。燃气行业现在正处于高速、黄金发展期，受益于燃气行业的发展以及国家近期出台的棚户区改造规划，在燃气行业使用不锈钢波纹软管将拥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作为中国燃气不锈钢软管稳定的供应商，为公司在业内积累了良好口碑。除了中国燃气之外，公司已经就产品的准入与新澳燃气、港华燃气、华润燃气等全国性的燃气公司进行接洽与商谈，公司已取得新奥燃气供应商资格。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深挖和巩固燃气市场。

针对燃气类不锈钢波纹管缺乏安装标准，在安装过程中水平参差不齐，存在安全隐患等缺点，公司未来计划牵头编写安装规范、组建全国性的安装队伍，规范燃气不锈钢波纹管的安装行为，建立户内燃气管道系统集成模式，逐步从单纯

的供应商向销售、安装、验收一体化的综合服务商转变，与燃气公司深度合作，通过安装规范标准的确立来塑造品牌，促进销售。

水用不锈钢波纹软管现已广泛应用于太阳能热水器行业。公司已经与皇明太阳能等大型太阳能厂家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随着水用不锈钢波纹管生产工艺不断改进与晚上，成本不断降低，公司将积极拓展在其他水用管道上的运用，逐步抢占或替代传统的 PPR、铝塑管等水用管道，稳步提高此类产品的销量。

公司在稳固燃气、水用领域的市场份额的同时，正开展不锈钢波纹管在其它领域的应用开发，目前正在开展的有空调用不锈钢波纹管及医用不锈钢波纹管的产品开发。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拓展不锈钢波纹管的使用范围、丰富公司产品类型，促进公司高速发展。

公司依托其在不锈钢波纹软管制造领域拥有的技术、人员、工艺、经验优势以及公司多年专注于该领域所积累的客户渠道、品牌信誉，在未来行业发展中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四）行业风险特征

1、产品结构调整的风险

国内不锈钢管行业已由数量增长型进入结构调整型阶段，铁矿石价格的上涨，产品竞争力的不足，都决定着我国不锈钢管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是不断调整产品结构，大力开发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的产品，不具有创新能力和规模优势的小型不锈钢管制造企业将被市场淘汰。

2、成本浮动风险

近年来，受美国 QE3 和欧洲、日本等国货币量化宽松政策影响，金属制品上游原材料有色金属、钢材等价格出现波动，人力成本也将继续上涨，金属制品相关行业企业将共同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以及其他成本波动风险。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时设有股东会，公司的重大事项由股东通过股东会决议做出。股东会按照《公司法》和有限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过6次股东会，分别就股权转让、增资、选举董事和监事、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事项做出了决议。

股份公司设股东大会，由14名股东组成。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关于章程的制定、董事和监事选举、公司主要制度的制订以及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未设董事会，设有执行董事一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负责执行股东会决议和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股份公司成立时，重新选举产生新的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3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责。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形成了决议。同时，对于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董事会切实履行职责，按照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不设监事会，仅设监事一名，由股东选举产生，负责检查公司财务，监督董事、经理的日常工作。

股份公司成立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构成，其中2名为股东大会选举的股东代表监事，其余1名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由全体监事选举产生。监事的任期为3年，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公司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以规范监事会的运行。公司监事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责。截至本公开转

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一次监事会，就选举监事会主席事宜形成了决议。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均出席、列席了历次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制定实施了有效监督。

（二）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1、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股东中不存在专业投资机构。全体自然人股东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制定，积极行使积极行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促使公司的治理机制的规范运行。

2、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2014年4月3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雪梅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刘雪梅自担任职工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代表职工参与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对公司的重大事项提出建议和意见，并监督公司董事、高管的履职情况，以维护职工的利益，维持公司合法规范运作。

二、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

2014年4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全体董事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进行讨论，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保护

股份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以及《总理工作细则》对“三会一层”的决策、执行、监督活动予以规范，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公司股东大会拥有对公司合并、分立、增资、减资、分红、重大投资等重大事项的决策权。股东大会对于董事会在公司对外投资、资产的收购处置、对外担保等方面拥有明确的授权。董事会对董事长及总经理在日常经营活动也具有具体明确的授权。同时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确保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允，关联方对于交易事项要回避表决，交易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上述权责的分工和制衡能够确保公司不被控股股东或者管理人员控

制，完善了公司的治理，从而极大的保护了股东的权益。

2、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权利的保障

公司通过下列制度实现对股东权利的保障：

(1)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的《公司章程》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章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应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在公告中作出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

(2) 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条规定：公司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遵循以下争议解决的规则：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3)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

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4)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和《销售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信息安全、行政管理、内部审计等生产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3、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经过充分讨论，认为公司治理机制相对健全，且能够有效执行。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公司将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意识和执行力。同时，公司还将注重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履行职务，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税收合法合规性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纳税不规范情形。2010年6月，因公司报税人员对税务政策的掌握不充分，将采购的一辆用于自用客车的增值税进项税5521.37元，误做进项税抵扣，公司已于2013年7月缴纳了上述税款5521.37元，并缴纳滞纳金3009.15元。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健全了治理机制和内控体系，通过公司规章制度强化了经办人员缴纳税款的意识，以杜绝此后发生类似事件。

芜湖市地方税务局弋江区分局和安徽省芜湖市国家税务局分别出具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涉税违法违规记录，未受税务行政处罚，也无欠税记录。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上述逾期缴纳增值税的行为违反了税收征收管理规定，但公司已经缴纳了相应税款并依法支付了滞纳金，并且公司的该项违规行为

为未受到税务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构成公司申请挂牌的法律障碍。

2、环保合法合规性

2008年3月27日，芜湖市环境保护局以环行审【2008】159号《关于芜湖泰和管业有限公司不锈钢波纹管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的函》对有限公司不锈钢波纹管制造项目通过了前期的环境影响审批手续。

2012年5月29日，有限公司取得了芜湖市环境保护局环察函【2012】51号《关于同意进行试生产的函》，认为有限公司的不锈钢波纹管制造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基本达到环评文件批复要求，同意进行试生产。

2012年11月12日，芜湖市环境保护局以环验【2012】83号验收意见同意有限公司上述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4年7月10日，芜湖市环境保护局弋江分局出具文件证明，芜湖泰和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废水固体废弃物的排放、噪音的处置符合排放标准，公司的日常生产符合环保部门的监管要求，不存在违反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另外，芜湖市尚未向辖区内的企业发放过排污许可证。

公司生产过程中废水固体废弃物的排放、噪音的处置符合排放标准。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在环保方面能够遵守国家 and 地方有关环保法规的规定，日常生产符合环保部门的监管要求，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法规受到环境行政处罚的情形。

最近两年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由泰和有限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生产和销售不锈钢波纹软管，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开发、销售系统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有完整的业

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二）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设备、设施、场所，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品牌、专利。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本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的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除了部分试用期员工和自行参保人员之外，公司根据劳动保护和社会保障相关的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并按期缴纳了上述社会保险。

（四）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本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况，未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本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

本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

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持股 5%及以上股权股东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公司实际控制人汪贤文持有公司股份之外，未持有其他企业的出资额或股份。

2、持有股份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公司股东朱龙权持有 10%的公司股份，邵德保持有 10%的公司股份，除持有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份外，存在其他对外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1）青阳县九华五金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青阳县九华五金矿产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7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石灰石开采、加工、销售，矿产品加工、销售，矿业技术咨询、服务。主营业务为矿产的开采和加工。邵德保持有该公司 83%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

（2）苏州昊信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苏州昊信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加工、销售：机械配件、五金、模具、治具、工装夹具；销售：机电产品、汽车零部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主营业务为汽车配件加工。邵德保持有该公司 5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

（3）芜湖皖浙机械有限公司

芜湖皖浙机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8 月 27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五金制品、机电产品（除小轿车）、非标设备、机械加工及销售；模具材料、配件、塑料制品加工及销售。主营业务为农用机械配件的生产和销售。朱龙权持有该公司 33.34%的股权，同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

公司与其他持股 5%及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公司与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该等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与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该等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4年4月22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及以上股权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六、公司最近二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2012年，公司向关联方朱龙权提供借款金额合计5,000,000.00元，当年朱龙权偿还往来款2,016,750.00元。2013年公司向股东朱龙权提供借款金额合计1,690,538.55元，当年朱龙权偿还往来款3,314,318.32元。2014年1-3月份，股东朱龙权偿还往来款1,359,470.23元。关联方向公司借款，均为临时性的无偿借款，未签订合同。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事项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具有偶然性和不可持续性。截止2014年3月31日关联方已经偿还全部借款。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股东不存在抽逃出资，公司注册资本充实。股东朱龙权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损害了公司利益。截至2014年3月31日，股东朱龙权所借公司的款项均已全部归还，并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同时股东朱龙权作出承诺未来不再占用公司资金，同时保证其关联方亦不会发生占用公司资金情形。因此，股东朱龙权占用公司利益的情不构成公司申请挂牌的法律障碍。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形。

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07年1月泰和有限设立时，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汪贤文担任。2014年4月3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汪贤文、邵德保、周起能、陶光明、刘进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其中汪贤文为董事长。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再发生变动。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07年1月泰和有限设立时，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陶桂花担任。2014年4月3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姜峰、朱龙权为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出的职工监事刘雪梅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再发生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7年1月泰和有限设立时，汪贤文担任经理。2014年4月3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聘任汪贤文为总经理，陶绍南为销售部部长、市场服务部部长，陶光明为生产部部长，周起能为技术质量部部长，刘进为董事会秘书、综合管理部部长、采购部部长，徐彬兵为财务负责人。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高管成员未发生变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汪贤文	董事长、总经理	1035.00	69.00	直接持有
邵德保	董事	150.00	10.00	直接持有
周起能	董事、技术质量部部长	20.00	1.33	直接持有
陶光明	董事、生产部部长	20.00	1.33	直接持有
刘进	董事、董事会秘书、综合管理部部长、采购部部长	15.00	1.00	直接持有
姜峰	监事会主席	15.00	1.00	直接持有
朱龙权	监事	150.00	10.00	直接持有
刘雪梅	职工监事	-	-	-

陶绍南	销售部部长、市场服务部部长	20.00	1.33	直接持有
徐彬兵	财务负责人	-	-	-
合计	-	1425.00	94.99	-

除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陶绍南系汪贤文之外甥，邵德保系陶光明之表兄，除此之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及对外兼职情况

董事邵德保持有青阳县九华五金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83%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持有苏州昊信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监事朱龙权持有芜湖皖浙机械有限公司 33.34%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持有芜湖纳斯达克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5%的股权。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兼职情况，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

（八）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近二年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受到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二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可能对公司利益造成影响的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的情况；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两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3 月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瑞华审字（2014）34010033 号，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 最近两年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系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三) 最近两年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8,484.48	1,605,417.78	256,971.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50,000.00	300,000.00	4,617,405.77
应收账款	10,028,639.02	10,020,027.68	7,169,819.76
预付款项	587,274.56	244,770.52	729,899.29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11,381.28	1,426,039.89	3,001,930.40
存货	7,272,151.78	7,685,927.98	3,080,750.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9,537,931.12	21,282,183.85	18,856,777.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3,845,304.99	3,891,364.30	2,195,824.34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730,019.52	734,288.64	751,365.1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069.94	25,924.42	19,058.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02,394.45	4,651,577.36	2,966,247.49
资产总计	24,140,325.57	25,933,761.21	21,823,024.54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70,865.60	6,733,725.42	2,406,687.59
预收款项	109,051.84	91,596.34	34,252.34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60,650.50	414,209.70	482,337.0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10,065.96	593,879.26	6,935,870.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责			
流动负债合计	5,350,633.90	7,844,283.37	16,870,020.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350,633.90	7,833,410.72	16,859,147.41
股东权益:			
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2,165.66	922,165.66	808,518.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67,526.01	2,178,184.83	1,155,358.81
股东权益合计	18,789,691.67	18,100,350.49	4,963,877.1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4,140,325.57	25,933,761.21	21,823,024.54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7,088,708.27	20,453,037.63	13,387,543.42
减: 营业成本	5,228,912.18	14,930,873.25	10,460,212.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861.06	65,142.12	47,875.22
销售费用	382,535.23	1,340,108.31	612,984.06
管理费用	506,755.64	2,158,478.37	1,218,141.53
财务费用	1,087.07	461,189.52	226,997.88
资产减值损失	4,582.05	27,465.59	19,515.93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2,975.04	1,469,780.47	801,816.38
加：营业外收入		50,032.40	31,414.00
减：营业外支出		3,009.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2,975.04	1,516,803.72	833,230.38
减：所得税费用	253,633.86	380,330.36	197,594.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9,341.18	1,136,473.36	635,635.63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9,341.18	1,136,473.36	635,635.6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52,543.86	25,427,614.79	10,286,082.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20,090.94	9,916,933.09	6,726,75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72,634.80	35,344,547.88	17,012,832.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52,629.57	16,325,229.08	12,659,015.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2,344.95	2,778,014.08	1,715,816.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1,057.64	909,035.82	687,774.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6,375.94	16,458,866.51	6,243,22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32,408.10	36,471,145.49	21,305,829.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26.70	-1,126,597.61	-4,292,996.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7,160.00	2,062,943.16	255,467.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7,160.00	2,062,943.16	255,467.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160.00	-2,062,943.16	-255,467.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	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2,012.50	230,850.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2,012.50	3,230,850.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7,987.50	3,769,149.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6,933.30	1,348,446.73	-779,313.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5,417.78	256,971.05	1,036,285.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8,484.48	1,605,417.78	256,971.05

2014年1-3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922,165.66	2,178,184.83	18,100,350.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922,165.66	2,178,184.83	18,100,350.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689,341.18	689,341.18
（一）净利润				689,341.18	689,341.1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89,341.18	689,341.1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	922,165.66	2,867,526.01	18,789,691.67

2013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808,518.32	1,155,358.81	4,963,877.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808,518.32	1,155,358.81	4,963,87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2,000,000.00		113,647.34	1,022,826.02	13,136,473.36
(一) 净利润				1,136,473.36	1,136,473.3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36,473.36	1,136,473.36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				12,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12,000,000.00				12,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13,647.34	-113,647.34	
1. 提取盈余公积			113,647.34	-113,647.3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	922,165.66	2,178,184.83	18,100,350.49

2012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744,954.76	583,286.74	4,328,241.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744,954.76	583,286.74	4,328,241.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63,563.56	572,072.07	635,635.63
(一) 净利润				635,635.63	635,635.6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35,635.63	635,635.63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63,563.56	-63,563.56	
1. 提取盈余公积			63,563.56	-63,563.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	-	808,518.32	1,155,358.81	4,963,877.13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化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

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7、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

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

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

—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项金额占期末余额比例在 5% 之上 (含 5%) 的应收款项。

②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组合 2	关联方往来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1%
1—2 年	5%	5%
2—3 年	15%	15%
3—4 年	25%	25%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继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真实反映该项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单项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

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

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节内容“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核算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内容二、（一）、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

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4	5	23.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二、（一）、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二、（一）、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

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二、（一）、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

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

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

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

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

1、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全部为商品销售收入。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产品销售全部采取直销模式。对外销售不锈钢波纹管及配件，在产品发货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公司收入确认的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收入确认原则。

2、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构成及毛利率分析

项 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万元)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万元)	占比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水用不锈钢波纹管	223.95	31.59%	29.13%	527.39	25.79%	25.22%	324.93	24.27%	19.18%
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管	221.99	31.32%	25.61%	695.71	34.01%	29.33%	432.23	32.29%	24.24%
燃气灶具用不锈钢波纹管	252.17	35.57%	24.33%	778.24	38.05%	26.08%	461.47	34.47%	20.48%
配件	10.76	1.52%	23.74%	42.86	2.10%	26.00%	116.48	8.70%	23.69%
其他业务收入：	-	-	-	1.11	0.05%	-	3.65	0.27%	-

合计	708.87	100.00%	26.24%	2,045.31	100.00%	27.00%	1,338.76	100.00%	21.83%
----	--------	---------	--------	----------	---------	--------	----------	---------	--------

公司是专业从事生产和销售不锈钢波纹软管的生产型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天然气、太阳能及燃气器具等行业领域。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为水用不锈钢波纹管、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管、燃气灶具用不锈钢波纹管、配件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安装收入和变卖废品收入。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季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为稳定，分别为99.73%、99.95%、100.00%，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收入结构未发生变化。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季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1.83%、27.00%和26.24%，2014年1季度、2013年与2012年相比有一定的提高，具体表现在各类产品均有小幅度增长，公司毛利率上升主要原因系：①产品单位成本降低：受到上游环境影响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钢带的采购价格下降；②产品售价得到提高：受国家环保政策，天然气相关产业链维持较高的景气度，城市用气人口快速增长，燃气用相关灶具、管件行业来自城市用气端外部需求的持续增长。

3、按区域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地区	2014年1-3月		2013年		2012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华东	4,623,765.79	65.23%	15,617,241.52	76.40%	12,409,010.63	92.94%
华北	634,490.25	8.95%	1,444,214.34	7.05%	-	-
东北	266,011.63	3.75%	410,385.02	2.01%	-	-
西北	50,602.57	0.71%	159,313.33	0.78%	-	-
华中	868,711.95	12.25%	1,506,328.13	7.37%	702,018.78	5.26%
西南	104,145.31	1.47%	68,661.79	0.34%	133,020.00	1.00%
华南	540,980.77	7.63%	1,235,816.58	6.05%	106,987.60	0.80%
合计:	7,088,708.27	100.00%	20,441,960.71	100.00%	13,351,037.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地处安徽芜湖，利用公司地理优势，在上海、安徽等地区市场开拓力度较强，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1季度在华东地区的收入占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92.94%、76.40%和65.23%。

公司在上海地区主要客户为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公司为了摆脱对单一客户的依赖，在2013年加大对新地区和新客户群的开发力度，从2012年收入总额的1,335.10万元增长到2013年的2,044.20万元，在保持航天晨光上海分公司收入总额波动不大的情况下，将其销售收入与总收入的占比从79.23%

下降到 45.89%，在 2014 年 1 季度更是将与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收入占比降低到 29.73%。

4、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7,088,708.27	20,453,037.63	52.78%	13,387,543.42
营业成本	5,228,912.18	14,930,873.25	42.74%	10,460,212.42
营业利润	942,975.04	1,469,780.47	83.31%	801,816.38
利润总额	942,975.04	1,516,803.72	82.04%	833,230.38
净利润	689,341.18	1,136,473.36	78.79%	635,635.63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 季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13,387,543.42 元、20,453,037.63 元和 7,088,708.27 元，2013 年比 2012 年增长了 52.78%，主要原因为：一方面，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不断扩大，加大了市场开发力度使得销售订单增长迅速，另一方面，产品专业化的优势逐步加强，市场认可度得到提升，使得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实现了稳步增长。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 季度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 833,230.38 元、1,516,803.72 元和 942,975.04 元，2013 年公司利润总额增长了 82.04%，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保持了大幅的增长的同时产品毛利率也有相应的提高，收入的增长带动了利润的上升。

公司 2013 年度净利润 113.65 万元，同比增长 78.79%，而同期主营业务收入 2,045.30 万元，同比增长 52.78%。净利润增幅是主营业务收入增幅的 1.49 倍。主要原因为，公司在 2013 年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使得收入大幅增加，同时，公司加强对费用的管理，在收入增加的同时，费用得到相应的控制，所以导致净利润的增长幅度大于收入的增长幅度。

报告期内公司无论收入、利润增长的指标还是从在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的指标来看都是稳定增长的，2014 年 1 季度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 708 万元和 69 万元，销售净利润为 9.72%，而这一指标在 2012 年和 2013 年分别为 4.75%和 5.56%；其次，资产质量良好，资产负债结构合理；最后，无论从经营模式还是产品结构均保持稳定，净利润主要为公司主营业务产生而不是依靠非经常性损益。

综上，公司的盈利能力呈可持续发展的上升趋势。

5、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的匹配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	2012年
净利润	689,341.18	1,136,473.36	635,635.63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40,226.70	-1,126,597.61	-4,292,996.40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季度净利润分别为63.56万元、113.65万元和68.93万元，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分别为-429.30万元、-112.66万元和4.02万元，差异分别为492.86万元、226.31万元、64.91万元。公司2014年1季度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是：支付的投标保证金44.2万元及归还股东款项30万元所致；2013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差异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归还股东借款净额470万元和应收账款减少140万所致；2012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应收款项增加530万和从股东处拆借资金300万元和应付账款减少60万元所致。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7,088,708.27	20,453,037.63	52.78%	13,387,543.42
销售费用（元）	382,535.23	1,340,108.31	118.62%	612,984.06
管理费用（元）	506,755.64	2,158,478.37	77.19%	1,218,141.53
财务费用（元）	1,087.07	461,189.52	103.17%	226,997.88
三项费用合计	890,377.94	3,959,776.20	92.40%	2,058,123.47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40%	6.55%	-	4.5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7.15%	10.55%	-	9.1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02%	2.25%	-	1.70%
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12.57%	19.35%	-	15.37%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季度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2,058,123.47元、3,959,776.20元和890,377.94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5.37%、19.35%

和 12.57%。公司 2013 年度期间费用较上年上升了 92.40%，主要原因为 2013 年是公司转型的一年，加大对市场开发力度，不断拓展市场寻找新的客源，2013 年收入比 2012 年增加了 706.55 万元，导致相应的费用增加。

1、销售费用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工资	126,747.46	374,612.79	230,597.41
差旅费	50,247.00	217,330.50	107,530.30
运费	112,892.74	609,134.48	191,759.72
广告费	57,402.71	57,371.15	21,800.00
邮费	6,857.30	46,363.30	5,894.00
其他	28,388.02	35,296.09	55,402.63
合计	382,535.23	1,340,108.31	612,984.06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员工资、差旅费及运费等。销售费用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增长了 72.7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3 大力开拓市场增加客户群，2013 年收入比 2012 年增加了 706.55 万元，连锁导致销售人员差旅费、奖金以及销售运费提高，仅此三项费用就比 2012 年提高了 67.12 万元。

2、管理费用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工资和福利费	139,819.58	583,500.78	411,595.73
办公费	67,405.47	137,095.13	28,759.68
折旧费	24,806.58	99,369.02	100,110.56
研发费	57,965.65	157,851.26	44,650.60
业务招待费	2,637.00	3,771.36	1,598.00
税金	52,427.25	124,612.65	110,170.52
通讯差旅费	26,612.5	154,061.87	82,038.72
社保费	117,592.26	348,944.40	227,744.26
无形资产摊销	4,269.12	17,076.48	17,076.48
咨询审计费	2,000.00	294,339.62	
其他	11,220.23	237,855.80	194,396.98
合计	506,755.64	2,158,478.37	1,218,141.53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员工资、社保费、通讯差旅费等。管理费用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增长了 94.03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工成本、研发费、咨询

审计费较大幅度的上升。其中，公司在 2013 年组织员工旅游花费 12 万元；研发费比 2012 年提高 11.32 万元；社保基数提高，增加当年费用 12.12 万元；公司在股份制改造、筹备新三板挂牌过程中支付券商服务费、律师费、评估审计费等致咨询审计费增加 30 万元。

公司对费用有相应的控制流程，分为事前控制和事后控制，事先建立各项支出的合理标准，预防成本超支；当实际的支出超过原来所编的预算或标准时，了解原因，然后针对这些差异，采取相应的对策。

费用在 2013 年增长幅度过大的主要原因为：2013 年公司为了避免对单一客户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依赖，公司加大对市场开发力度，开拓新的客户，对销售人员较大的业务支持，提高了销售人员工资，同时，公司由原来的主要在华东销售逐步向华中、华南、华北等地区扩散，导致运输费等的增加。销售人员持报销凭证和报销单据并填写费用报销单，经销售部负责人审核签字后，交由财务部审查，并按照审批限额的规定经总经理审批确认后据实报销。

3、财务费用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支出		462,012.50	230,850.05
减：利息收入	2,236.23	9,091.69	12,475.92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3,323.30	8,268.71	8,623.75
其他			
合计	1,087.07	461,189.52	226,997.88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及手续费。财务费用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增长了 23.42 万元，原因是公司在 2012 年 11 月增加银行借款 500 万，2013 年度利息支出较 2012 年度提高了 23.12 万元。

主办券商及经办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发生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系与公司开拓市场相关的差旅费、销售人员奖金及管理费用中的挂牌新三板等行政管理支出等费用，与费用报销相关的凭证、单据和费用报销单齐备，根据《公司费用报销管理规定》履行必要的内部审核程序，销售费用的支出真实、合法、有效。

（三）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重大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公司报告期内无对外投资，不存在投资收益的情况。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47,500.00	10,32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476.75	21,088.00
小计	-	47,023.25	31,414.00
所得税影响额	-	12,508.10	7,853.50
合计	-	34,515.15	23,560.50

2013年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包括收到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30,000.00元；收到科技返款17,500.00元。

2012年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包括收到芜湖市社会保险支付中心失业补贴10,326.00元。

2012年和2013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占同期公司净利润比例分别为3.71%、3.10%。整体而言，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较低，公司持续经营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四）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纳税增值额计算。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算。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算。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算。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报告期内，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414.03	2,593.38	2,182.30
负债总计（万元）	535.06	783.34	1,685.9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78.97	1,810.04	496.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78.97	1,810.04	496.39
每股净资产（元）	1.23	1.72	1.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3	1.72	1.55
资产负债率	22.16%	30.21%	77.25%
流动比率（倍）	3.65	2.72	1.12
速动比率（倍）	2.29	1.74	0.9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70	2.36	2.12
存货周转率（次）	0.70	2.77	4.22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08.87	2,045.30	1,338.75
净利润（万元）	68.93	113.65	63.5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8.93	113.65	63.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8.93	110.20	61.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8.93	110.20	61.21
毛利率	26.24%	27.00%	21.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	18.84%	13.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74%	18.27%	13.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32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32	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02	-112.66	-429.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	-0.32	-1.43

2、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分析

①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呈上升趋势，2013年度营业收入较2012年度上升52.85%，一方面，公司营业规模扩大、销售订单增加，同时近两年公司提供的产品市场占有率逐步提升；另一方面，公司加大了对新地区及新客户的市场开发力度，国内各地区的收入均有不同程度的提高。

公司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季度毛利率分别为21.83%、27.00%和26.24%；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3.68%、18.84%和3.7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3.17%、18.27%和3.74%；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毛利率保持上升趋势，净资产收益率在2014年1季度降低，主要是1季度利润较低，总体看公司的盈利能力水平逐年提高。

管理层认为，伴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产品将逐渐得到市场认可，占有率将不断得到提高，从长远看公司盈利能力将不断提高。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力度，开拓市场，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②偿债能力分析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7.25%、30.21%和22.16%。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主要原因在于公司在2013年增资1200万元，同时偿还控股股东借款11,964,213.22元，导致资产负债率这一指标在报告期内大幅下降；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3月31日流动比率分别为1.12、2.72和3.65；速动比率分别为0.94、1.74和2.29，均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在于2013年公司偿还了控股股东汪贤文借款11,964,213.22元，使得流动负债降低所致。

管理层认为，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呈上升趋势，公司长期及短期偿债能力较强，偿债风险较小。

③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季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12、2.36和0.70，公司2014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前两年有所减少，主要是2014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较少。公司应收账款账龄除个别客户的账龄在1-2年外，其余基本在一年以内，因此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总体上，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稳定，符合公司的信用政策。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季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4.22、2.76和0.70，周转率呈下降。主要原因一方面在于公司近年发展属于上升阶段，2013年公司销售规模迅速扩大，为了应对已签订单而大量采购原材料，从而造成公司

存货余额较大，存货周转率下降。

管理层认为，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较为正常，符合行业发展状况以及公司现阶段发展状况。

④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0,872,634.80	35,344,547.88	17,012,832.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0,832,408.10	36,471,145.49	21,305,829.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26.70	-1,126,597.61	-4,292,996.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160.00	-2,062,943.16	-255,467.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37,987.50	3,769,149.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6,933.30	1,348,446.73	-779,313.95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现金净流出，在2014年1季度才有少量净流入，主要原因在于：①公司在扩大经营规模增加收入后不断偿还股东借款，导致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多；②公司销售规模迅速扩大，为了应对已签合同而大量采购原材料。③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较宽松，应收账款回款期较长，造成经营性现金流入减少。但是总体上看，企业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在呈上升趋势。

2012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差距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对于不同的客户信用期不同，一般信用期为3-6个月，当年部分款项在2013年收回所致；2013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差距较大，主要原因为支付2012年结转过来的应付账款所致。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分别为购买固定资产支付25.55万元和206.29万元，2014年1季度支付土地款62万元，因此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额均为负数。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向银行贷款的方式进行融资。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银行贷款增加；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除主要是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和利息。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低，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需通过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来提供，未来如果公司实施大规模的投资活动，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现金流量压力。公司计划在以后年度通过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运用银行贷款及股权融资等手段增加公司的流动资金，利用多种

渠道的方式解决资金来源。

四、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现金	11,879.75	1,940.64	5,898.26
银行存款	976,604.73	1,603,477.14	251,072.79
合计	988,484.48	1,605,417.78	256,971.05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种类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	300,000.00	4,617,405.77
合计	150,000.00	300,000.00	4,617,405.77

期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票据前手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临沂恒耀物资有限公司	山东格瑞蓝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2014/1/20	2014/7/20	50,000.00
潍坊鹏宇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皇明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4/3/17	2014/9/17	100,000.00
合计				150,000.00

公司与第一大客户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结算主要采用票据结算方式，后期公司逐步摆脱对航天晨光的依赖，在大力开发新客户，对新客户的结算主要系采用货币资金的形式，同时公司随着订单的提高需大量采购原材料，故对后期收回的票据一般采取背书转让，减少了票据的期末余额。

3、应收账款

账龄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086,834.35	99.56	100,868.34	10,078,184.01	99.56	100,781.84
1至2年	44,918.96	0.44	2,245.95	44,868.96	0.44	2,243.45
合计	10,131,753.31	100.00	103,114.29	10,123,052.97	100.00	103,025.29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078,184.01	99.56	100,781.84	7,156,243.29	98.76	71,562.43
1至2年	44,868.96	0.44	2,243.45	89,619.90	1.24	4,481.00
合计	10,123,052.97	100.00	103,025.29	7,245,863.19	100.00	76,043.43

公司2014年3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为10,131,753.31元，2013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10,123,052.97元，2012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7,245,863.19元。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1.50%、38.64%、32.85%。2014年3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分别为99.56%，99.56%和98.76%。

公司的信用政策为根据客户的不同或合同相关规定，结算方式分为票据转让和转账结算，一般为发出货物后180天内收回货款。

公司2013年末比2012年末应收账款增加287.72万元，增长39.71%，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摆脱对单一客户的依赖，在2013年大力开拓市场增加客户群，使得2013年收入比2012年增加了706.55万元，销售收入的增长带动了应收账款的增加，同时公司对新客户采取了相对较为宽松的收账政策。截至2014年3月31日应收账款已收回487.78万元，从经营实践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均于1年内收回，在报告期内公司未有坏账发生情况。

公司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3月31日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53.56%、48.99%、141.47%，比重较高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合理宽松的应收账款信用期，提升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促进了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而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带动了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

截至2014年3月31日，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4年3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5,373,110.60	一年以内	53.03
漳州安然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2,044.25	一年以内	2.69
滕州市密友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6,436.18	一年以内	2.43
皇明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2,045.47	一年以内	2.29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900.00	一年以内	1.99
合 计	-	6,325,536.50	-	62.4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6,029,752.00	1 年以内	59.56
皇明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5,443.07	1 年以内	3.12
芜湖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3,305.00	1 年以内	2.60
漳州安然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033.00	1 年以内	2.18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200.00	1 年以内	1.85
合 计		7,016,733.07		69.31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5,912,159.73	1 年以内	81.59
芜湖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2,168.24	1 年以内	5.96
淮南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929.90	1 年以内	3.01
郑州圣龙燃器具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414.00	1 年以内	1.05
山东桑乐太阳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149.00	1 年以内	0.98
合 计		6,709,820.87		92.59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应收账款是真实业务的体现，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的增加主要是销售收入的增长带动了应收账款的增加，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已收回 487.78 万元。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发生是真实的，其余额具备合理性，与生产经营规模相匹配。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87,274.56	100.00	145,540.76	59.46
1 至 2 年			69,585.00	28.43

账龄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至3年			8,440.00	3.45
3至4年				
4至5年			21,204.76	8.66
合计	587,274.56	100.00	244,770.52	100.00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5,540.76	59.46	684,538.55	93.79
1至2年	69,585.00	28.43	21,250.00	2.91
2至3年	8,440.00	3.45		
3至4年			24,110.74	3.30
4至5年	21,204.76	8.66		
合计	244,770.52	100.00	729,899.29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原材料采购款等。

截至2014年3月31日，公司无预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截至2014年3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无锡泰利诺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838.20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台州中石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588.00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奉化市西坞顺实电炉厂	非关联方	50,698.72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宁波市江东吉北塑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800.00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鹰潭市胜达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249.20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	508,174.12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芜湖市延安路特种气体供应站	非关联方	45,000.00	1至2年	未达到结算条件
奉化市西坞顺实电炉厂	非关联方	34,683.76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鹰潭市胜达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49.20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常州市佳汇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692.25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芜湖市千宇电脑公司	非关联方	15,015.00	1至2年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131,640.21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无锡泰利诺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861.90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安徽鼎鑫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芜湖市延安路特种气体供应站	非关联方	45,000.00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慈溪新浦华达五金配件厂	非关联方	44,895.45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芜湖市全速通快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479.70	1年以内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633,237.05		

5、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16,546.75	100.00	5,165.47	1,426,712.31	100.00	672.42
合计	516,546.75	100.00	5,165.47	1,426,712.31	100.00	672.42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26,712.31	100.00	672.42	3,002,119.09	100.00	188.69
合计	1,426,712.31	100.00	672.42	3,002,119.09	100.00	188.69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计提坏账	金额	计提坏账	金额	计提坏账
朱龙权	-	-	1,359,470.23	-	2,983,250.00	-
合计	-	-	1,359,470.23	-	2,983,250.00	-

截至2014年3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位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或序号）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机电设备招投标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420,000.00	1年以内	81.31
董文斌等员工社保款	非关联方	29,731.03	1年以内	5.76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00	1年以内	4.26
成都前锋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3.87
宿州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年以内	1.94
合计	-	501,731.03	-	97.13

截至2014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合计501,731.03元，其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97.13%，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和员工的社保款。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位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或序号）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朱龙权	关联方	1,359,470.23	1年以内	95.29
宿州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年以内	0.70
宜昌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年以内	0.70
成都前锋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年以内	1.40
董文斌等员工社保款	非关联方	27,242.08	1年以内	1.91
合计		1,426,712.31		100.0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1,426,712.31元，其中，股东朱龙权占用公司资金1,359,470.23元，该款项已于2014年1月2日还清。应收其他公司款项性质为员工的社保款和投标保证金。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两位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或序号）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朱龙权	关联方	2,983,250.00	1年以内	0.97
刘进等员工社保款	非关联方	18,869.09	1年以内	0.63
合计		3,002,119.09		100.0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合计3,002,119.09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100%，主要为应收股东朱龙权的往来款以及员工应支付的社保。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保证金账户明细如下：

合同对象	项目名称	交易结算方法	保证金交纳金额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管项目一标包	现场交货，卖方负责运输和保险	24 万元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燃气输送用不锈钢波纹管项目二标包	现场交货，卖方负责运输和保险	18 万元
新奥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不锈钢波纹管	卖方负责运输并承担运费，装卸费买方承担	保证金 2 万元，标书费 0.2 万元

公司《投标保证金管理制度》已对相关保证金用途、支付及后期追付进行了相关规定：第二条：投标保证金只限于各大燃气公司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投标环节使用。其他客户一律不得缴纳各类保证金。第六条：保证金审批的权限：10 万以内由部门总经理批准；超过 10 万由公司总经理批准。第七条：保证金退还：招投标活动结束后或保证金到期后，由市场服务部负责索回。对延期一个月以上的，报公司总经理批转综合管理部通过法律途径追索。

6、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3,705,004.68	-	2,754,528.51	-	1,268,382.16	-
周转材料	199,251.30	-	147,769.98	-	133,466.66	-
在产品	2,688,405.11	-	3,578,757.41	-	934,563.26	-
产成品	679,490.69	-	1,204,872.08	-	744,338.70	-
合计	7,272,151.78	-	7,685,927.98	-	3,080,750.78	-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生产相应不锈钢波纹管，完工后出库运到客户处验收后确认收入。公司 2014 年 3 月末存货与 2013 年年末比保持稳定；公司 2013 年末存货较 2012 年末账面余额增加了 4,605,177.20 元，主要系期末原材料和在产品的大幅增加。存货的内部明细结构有较大变化的原因如下：（1）2013 年年末原材料较 2012 年有大幅增长，由于在 2013 年公司开拓市场开发新客户致使接到的订单量很多，公司根据接到的订单情况去安排原材料的采购与储备，所以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结存的采购储备原材料库存比较高，同时根据生产进度需要，期末在产品金额比较高。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的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情况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692,725.83	30,820.00		1,723,545.83
机器设备	567,994.46	99,102.57		667,097.03
运输设备	322,863.11	97,475.00		420,338.11
电子设备	89,440.92	56,891.18		146,332.10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723,545.83	1,500,000.00		3,223,545.83
机器设备	667,097.03	348,034.19		1,015,131.22
运输设备	420,338.11	48,717.95		469,056.06
电子设备	146,332.10	90,705.21		237,037.31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3,223,545.83			3,223,545.83
机器设备	1,015,131.22	31,760.68		1,046,891.90
运输设备	469,056.06			469,056.06
电子设备	237,037.31			237,037.31

(2)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190,138.89	54,497.62		244,636.51
机器设备	142,680.72	46,835.15		189,515.87
运输设备	198,888.99	65,484.45		264,373.44
电子设备	37,958.79	25,004.12		62,962.91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244,636.51	92,162.99		336,799.50
机器设备	189,515.87	74,747.10		264,262.97
运输设备	264,373.44	58,440.36		322,813.80
电子设备	62,962.91	66,566.94		129,529.85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336,799.50	29,097.72		365,897.22
机器设备	264,262.97	22,581.51		286,844.48
运输设备	322,813.80	10,766.12		333,579.92
电子设备	129,529.85	15,374.64		144,904.49

(3) 固定资产净值情况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3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1,478,909.32	2,886,746.33	2,857,648.61
机器设备	477,581.16	750,868.25	760,047.42
运输设备	155,964.67	146,242.26	135,476.14
电子设备	83,369.19	107,507.46	92,132.82
合计	2,195,824.34	3,891,364.30	3,845,304.99

2012年公司增加房屋建筑物30,820.00元,是公司扩建的活动板房。2013年增加的房屋建筑物1,500,000.00元是公司修建的2号厂房施工完成。

本公司两幢厂房,其中1#厂房已取得芜弋江区字第2009015609号的房地产权证,2#厂房的权证尚未取得,正在办理过程中。

截至2014年3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中净值占比较高的为房屋及建筑物及机器设备分别为2,857,648.61元及760,047.42元,其净值占比分别为74.32%及19.77%。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截至2014年3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有抵押、质押、担保的情况。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原值情况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853,824.00			853,824.00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853,824.00			853,824.0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853,824.00			853,824.00

(2)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情况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85,382.40	17,076.48		102,458.88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102,458.88	17,076.48		119,535.36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119,535.36	4,269.12		123,804.48

(3) 无形资产净值情况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3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751,365.12	734,288.64	730,019.52

无形资产为位于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山南路 678 号的土地，证号为“芜集用（2008）第 018 号”，用地性质为集流，用途为工业，土地所有权人为弋江区龙岗街道办事处龙华村，土地使用权人为本公司，土地总面积为 8456 m²。

9、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069.94	25,924.42	19,058.03

10、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56,716.19	19,515.93	-	-	76,232.12
合计	56,716.19	19,515.93	-	-	76,232.12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6,232.12	27,465.59	-	-	103,697.71
合计	76,232.12	27,465.59	-	-	103,697.71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03,697.71	4,582.05	-	-	108,279.76
合计	103,697.71	4,582.05	-	-	108,279.76

五、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	-	7,000,000.00
合计	-	-	7,000,000.00

(1) 2012年8月，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九华山路支行签订了《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S 芜小企 2012017），借款金额

2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自 2012 年 8 月 20 日至 2013 年 8 月 19 日，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20%），按月结息，结息日固定为每月的第 20 日。

就上述借款，由芜湖市民强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证人”）为有限公司提供了保证担保，由自然人汪贤文、高永梅、邵德保、陶绍英、朱龙权、秦小妹向保证人提供了个人（最高额）保证反担保，同时有限公司以土地和房产向保证人提供了（最高额）抵押反担保。各方于 2012 年 8 月 20 日分别签署了如下合同：

①有限公司与保证人签订《担保业务合同》（合同编号：民强 2012060021-01 号），担保费为担保总额（即 200 万元）的 1.83%；

②自然人汪贤文、高永梅、邵德保、陶绍英、朱龙权、秦小妹与保证人签订《个人（最高额）保证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民强 2012060021-02 号）；

③有限公司与保证人签订《（最高额）抵押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民强 2012060021-03 号），有限公司将房产（房地权证芜弋江区字第 2009015609 号）抵押给保证人，将权利凭证房地权证芜弋江区字第 2009015609 号和房地产他证芜弋江区字第 2012088293 号交给保证人保管；

④有限公司与保证人签订《（最高额）抵押反担保合同》（合同编号：民强 2012060021-04 号），有限公司将土地使用权（芜集用（2008）第 018 号）抵押给保证人，将权利凭证芜他项（2012）第 564 号交给保证人保管。

该款项用途为日常经营周转，公司已于 2013 年 9 月 2 日用自有资金归还本金 200 万元最后一期利息。与此相关的各项抵押担保均已解除。

(2) 2012 年 11 月 30 日，有限公司与芜湖津盛农村合作银行火龙岗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559082012130028），借款金额 5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自 2012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借款利率为年利率，按基准利率上浮 50%，按季结息，结息日固定为每季末月的第 20 日。

该款项用途为购燃气、五金等材料，公司已于 2013 年 11 月 27 日用自有资金归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2、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550,575.06	5,107,131.74	1,749,617.50
1至2年	120,290.54	971,848.54	37,070.09
2至3年		34,745.14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620,000.00	620,000.00
合计	3,670,865.60	6,733,725.42	2,406,687.59

公司应付账款均系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商品未付的货款。应付账款 2014 年 3 月末比 2013 年末减少 306.29 万元，原因为公司支付了 2013 年欠付的已到期的材料款并支付了欠付芜湖高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2 万元的土地款；2013 年比 2012 年增加 432.70 万元，原因为公司在 2013 年随着收入的增加，大批采购原材料所欠付的货款所致。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慈溪新浦华达五金配件厂	1,129,931.78	30.78	1年以内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764,352.88	20.82	1年以内
余姚市正荣机械配件厂	435,646.67	11.87	1年以内
南京妙盛不锈钢有限公司	381,176.01	10.38	1年以内
玉环沃玛燃气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167,204.90	4.55	1年以内
合计	2,878,312.24	78.4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	1,728,824.49	25.67	1年以内

限公司			
慈溪新浦华达五金配件厂	1,222,295.48	18.15	1年以内
芜湖高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20,000.00	9.21	5年以上
余姚市正荣机械配件厂	511,916.57	7.60	1年以内
南京铸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99,980.00	7.43	1-2年
合计	4,583,016.54	68.06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芜湖高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20,000.00	25.76	5年以上
南京铸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99,980.00	20.77	1年以内
南京万煦贸易有限公司	401,085.00	16.67	1年以内
玉环县赛利水暖器材厂	128,500.00	5.34	1年以内
南京妙盛不锈钢有限公司	113,312.60	4.71	1年以内
合计	1,762,877.60	73.25	

截至2014年3月31日，公司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结算的采购尾款。

3、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09,051.84	83,335.50	28,591.50
1至2年		8,260.84	5,660.84
合计	109,051.84	91,596.34	34,252.34

截至2014年3月31日，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货款，账龄均在1年以内。总体看来，公司预收款项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无重大潜在风险。

截至2014年3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江苏光芒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5,110.84	货款	1年以内
芜湖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7,370.00	货款	1年以内
南京高华科技有限公司	5,800.00	货款	1年以内
无锡雷雨太阳能有限公司	768.00	货款	1年以内
金寨县荣浩天然气有限公司	3.00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109,051.84	-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江苏光芒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5,110.84	货款	其中1年以内37,750.00元，1-2年7,360.84元
醴陵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33,094.00	货款	1年以内
金寨县荣浩天然气有限公司	6,153.00	货款	1年以内
南京高华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	货款	其中1年以内4,200.00元，1-2年900.00元
信誉楼百货集团有限公司青县信誉楼商厦	2,138.50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91,596.34	-	-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三名的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江苏光芒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660.84	货款	其中1年以内20,000.00元，1-2年5,660.84元
醴陵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7,691.50	货款	1年以内
南京高华科技有限公司	900.00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34,252.34	-	-

预收款项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4、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03,131.47	2,203,131.47	
二、职工福利费		225,938.21	225,938.21	
三、社会保险费		348,944.40	348,944.40	
合 计		2,778,014.08	2,778,014.08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6,038.15	726,038.15	
二、职工福利费		58,714.54	58,714.54	
三、社会保险费		117,592.26	117,592.26	
合 计		902,344.95	902,344.95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54,942.60	360,023.39	99,279.39
增值税	64,113.80	-268,561.45	64,057.70
土地使用税	235,187.66	229,799.00	241,239.00
房产税	92,210.35	86,713.12	64,724.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84.40		4,139.45
教育费附加	1,964.74		1,774.06
印花税			199.92
地方教育税附加	1,309.83		1,182.70
水利基金	1,449.70	1,961.97	1,543.71
个人所得税	4,887.42	4,273.67	4,196.85
合 计	660,650.50	414,209.70	482,337.00

6、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910,065.96	593,879.26	6,935,870.48
合计	910,065.96	593,879.26	6,935,870.48

(2)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欠关联方单位款项明细如下：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汪贤文	893,879.26	593,879.26	6,935,870.48

(3) 大额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3 月 31 日	账龄	款项性质
汪贤文	关联方	893,879.26	1 年以内	往来款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款项性质
汪贤文	关联方	593,879.26	1 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593,879.26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款项性质
汪贤文	关联方	6,935,870.48	1 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6,935,870.48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922,165.66	922,165.66	808,518.32
未分配利润	2,867,526.01	2,178,184.83	1,155,358.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89,691.67	18,100,350.49	4,963,877.13

2014 年 4 月 22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基准日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18,100,350.49 元折合股本 1500 万元，净资产与股本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关联方认定标准

由本公司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另一方，或者能对本公司实施控

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一方；或者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另一企业，被界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一）本公司的母公司。（二）本公司的子公司。（三）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四）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五）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六）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七）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八）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九）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企业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二）公司的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汪贤文	69.00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刘进	1.00	董事会秘书、综合管理部部长、采购部部长、董事
陶绍南	1.33	销售部部长、市场服务部部长
周起能	1.33	技术质量部部长、董事
陶光明	1.33	生产部部长、董事
邵德保	10.00	董事
姜峰	1.00	监事会主席
朱龙权	10.00	监事
刘雪梅	-	监事
徐彬兵	-	财务负责人

（三）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往来

偶发性关联交易

1、控股股东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2012年8月，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九华山路支行签订了

《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 S芜小企2012017), 借款金额200万元, 借款期限1年, 自2012年8月20日至2013年8月19日, 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20%), 按月结息, 结息日固定为每月的第20日。

就上述借款, 由芜湖市民强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证人”)为公司提供了保证担保, 由自然人汪贤文、高永梅、邵德保、陶绍英、朱龙权、秦小妹向保证人提供了个人(最高额)保证反担保, 同时公司以土地和房产向保证人提供了(最高额)抵押反担保。

上述借款已经到期, 公司于2013年9月2日归还本金200万元。

2、关联方资金拆借

(1) 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季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借入	偿还	借入	偿还	借入	偿还
汪贤文	1,000,000.00	700,000.00	5,622,222.00	11,964,213.22	4,284,612.07	450,000.00

汪贤文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兼董事长并担任总经理职位。报告期内, 公司与汪贤文发生的资金借入交易均为因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所形成。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 经营规模逐渐扩大, 因此对经营现金流的需求也随之逐渐增加。除了通过银行借款的渠道进行融资外, 从关联方取得暂借款也成为了提供经营所需资金的另一来源。公司主要将这些借款用于公司厂房建造和材料采购。公司与关联方的此类资金往来交易均未签订相应的借款合同, 也未约定利息, 公司已于2014年度将全部的关联方借款清理完毕, 截至出具公开转让说明书之日, 公司已无对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余额。

(2) 公司向股东提供借款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季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借出	归还	借出	归还	借出	归还
朱龙权		1,359,470.23	1,690,538.55	3,314,318.32	5,000,000.00	2,016,750.00

朱龙权为公司股东兼监事。报告期内公司曾陆续向朱龙权提供借款, 朱龙权的借款用途为其对外投资的其他公司资金的临时性周转。公司与朱龙权并未签订相应的借款合同也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公司已于报告期内陆续将借款全额收回。由于资金占用主体为公司关联方, 朱龙权于2014年3月31日出具承诺, 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关联方不再发生资金占用情形。

3、关联方资金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往来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所占所属科目比例	金额	所占所属科目比例	金额	所占所属科目比例
其他应收款						
朱龙权	-	-	1,359,470.23	95.29%	2,983,250.00	99.37%
其他应付款						
汪贤文	893,879.26	98.22%	593,879.26	100.00%	6,935,870.48	100.00%

公司其他应收款关联方往来款中，2012年、2013年，关联方余额分别为2,983,250.00元和1,359,470.23元，分别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99.37%和95.29%。2013年末其他应收款应收股东朱龙权的款项已于2014年1月2日收回。

公司2012年、2013年和2014年3月31日其他应付款期末关联方余额分别为6,935,870.48元、593,879.26元和893,879.26元，分别占其他应付款的100%、100%和98.22%。公司应付汪贤文的款项已于2014年5月偿还完毕。

关联方资金往来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具有偶然性和不可持续性。公司改制以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避免此类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事项的发生。

4、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在《公司章程》中没有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2014年4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四）《公司章程》对于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

《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决策程序、关联股东和利益冲突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明确的规定，相关内容包括：

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或者关联方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或者关联方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或者关联方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关联方的债务。

公司与股东或者关联方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五）减少与规范关联方交易说明

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没有特别的规定，在变更为股份公司过程中，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另外为了使决策管理落实到实处，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起草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通过。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执行，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2、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3、期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

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4年4月3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公司章程的制定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进行的，对于股利分配政策做出了具体的规定：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如股东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3、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4、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2）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进行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母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可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根据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

（二）公司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向股东分配利润。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一、历次评估情况

发行人设立时，由芜湖泰和管业有限公司委托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2013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就芜湖泰和管业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之事宜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芜湖泰和管业有限公司企业拟改制事宜涉及的该公司账面净资产价值项目》（中铭评报字[2014]第9005号）。

截止评估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芜湖泰和管业有限公司的资产：账面价值2,593.38万元，评估价2,778.83万元，增值185.45万元，增值率7.15%；负债：账面价值783.34万元，评估价值830.65万元，增值率6.04%；净资产：账面价值1,810.04万元，评估价值1,948.18万元，增值138.14万元，增值率7.63%。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芜湖泰和管业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造项目的评估价值为2,778.83万元。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十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因素

（一）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于2014年4月22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控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未来随着公司的发展和经营规模扩大，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要求。因此，在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内部治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的管理制度进行管理、经营，切实有效的保障公司的内控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执行。同时公司将严格接受监管机构、推荐主办券商及社会舆论等各种形式的外部监督，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机制。随着规模的扩大，逐步建立内部财务审计和内部经营管理审计，营造守法、公平的内部控制环境，在企业内部形成有权必有责，用权必受监督的良好氛围。

（二）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单一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季度来自第一大客户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9.23%、45.89%和29.73%。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对该客户的销售比例呈下降趋势，但是短期内公司对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具有一定的依赖性。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对于公司的议价能力存在一定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的客户稳定，销售回款情况良好，与现有客户的交易具有可持续性，未来公司拟在稳固与现有重点客户的合作关系的前提下，坚持进行市场和客户培育，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和新的销售客户，逐步降低客户集中程度。

（三）供应商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供应商集中度较高。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季度公司向第一大供应商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3.51%、50.58%、49.53%。公司存在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钢带，出于产品质量以及价格稳定性的考虑，公司与无锡环胜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建立了较稳定的合作关系。未来公司将在现有的供应商基础之上，开展新一轮供应商的遴选及评审，建立供应商目录，储备供应商资源，确保主要原材料有两家以上的采购渠道，以减轻供应商集中可

能带来的风险。

（四）公司房产未取得相关权利证书的风险

公司共有两幢房产，分别为 1#厂房和 2#厂房，其中 2#厂房尚未取得房产相关的权利证书。该厂房坐落于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山南路 678 号，公司已取得该项房产所在土地的权属证书，证书号为芜集用（2008）第 018 号土地使用权证书，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2#厂房目前正在办理房屋产权相关手续。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证明，表示“上述房屋不存在被处罚或被拆除的风险，房屋相关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公司存在生产经营使用的房屋未取得房产证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与相关主管部门沟通，尽快办理完毕房屋产权相关证照。

（五）流动性不足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在扩大经营规模增加收入后不断偿还股东借款；同时公司销售规模迅速扩大，为了应对已签合同而大量采购原材料；加之，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较宽松，应收账款回款期较长，造成经营性现金流入减少。综上，报告期内 2012 年、2013 年经营性现金流为负数，存在一定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计划在以后年度通过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运用银行贷款及股权融资等手段增加公司的流动资金，利用多种渠道的方式解决资金来源。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精密不锈钢带、不锈钢螺帽、黄铜螺帽等配件，其生产商之间的竞争也较为激烈，导致其价格存在一定的波动。公司主要原材料成本占项目成本的比例一直在 80%以上，原材料价格的变动，会带来企业成本和利润波动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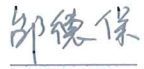



应对措施：公司主要原材料为精密不锈钢带、不锈钢螺帽、黄铜螺帽等配件，公司对供应商有较大选择余地，采购议价能力较强。为了防患于未然，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保证上游产品价格稳定，供货渠道畅通。同时，公司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估，剔除可能发生的风险，保证上游渠道和资源稳定。

第五节 有关声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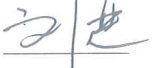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汪贤文： 邵德保： 周起能：
陶光明： 刘进：

全体监事签字：

姜峰： 朱龙权： 刘雪梅：

全体高管签字

汪贤文： 刘进： 陶绍南：
周起能： 陶光明： 徐彬兵：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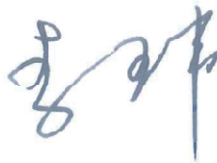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小组（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张永福

经办律师（签字）：温秀琴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张永福

北京华沛德权律师事务所
2014年8月20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何 晖




陈西洋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杨剑涛




顾仁荣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8月20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戴世中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李自金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黄世新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8月20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